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镇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蒙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喜安	董事	因事	饶苏波
张雪球	董事	因事	马晓茜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发电业务，火力发电业务受电力需求、燃料价格等因素影响较大，有关内容可阅读本年报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九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部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50,283,98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3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粤电集团	指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公司	指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粤江公司	指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臻能公司	指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靖海公司	指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湛江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粤公司	指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博贺公司	指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广前公司	指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惠州天然气公司	指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红海湾公司	指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平海电厂	指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虎门发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
安信检修公司	指	广东粤电安信检修安装有限公司
国华台山	指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粤电燃料公司	指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花都天然气公司	指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大埔公司	指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风电公司	指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临沧公司	指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曲界风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售电公司	指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威信公司	指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
槟榔江公司	指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永安天然气公司	指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通道风电公司	指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粤电力 A、粤电力 B	股票代码	000539、20053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粤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ELECTRIC POWER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镇海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36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30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3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3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ged.com.cn">http://www.ged.com.cn</a>		
电子信箱	ged@ged.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维	秦晓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6 楼
电话	(020)87570276	(020)87570251
传真	(020)85138084	(020)85138084
电子信箱	liuw@ged.com.cn	qinxiao@ged.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境外英文）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617419493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斌、陈俊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6,643,792,057	22,681,120,022	17.47%	25,723,810,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3,180,431	936,534,941	-20.65%	3,237,733,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8,454,119	1,074,697,758	-33.15%	2,953,985,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76,034,503	8,704,775,818	-57.77%	10,442,437,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3.99%	-0.83%	14.4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71,007,415,323	70,677,003,760	0.47%	71,919,934,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1.35%	23,754,596,981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3,180,431	936,534,941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			64,623,000	64,623,000
企业合并时时土地使用价值确认的差异	-630,000	-630,000	18,230,000	18,860,000
对少数股东权益影响	54,120	54,120	4,756,099	4,701,979
按国际会计准则	742,604,551	935,959,061	23,782,799,752	23,467,032,204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及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

新的中国会计准则下要求，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予以确认，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将被予以确认，商誉等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同时，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资产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此项差异将继续存在。

#### (b) 少数股东的影响

上述的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在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中，因此产生了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54,665,288	6,830,821,289	7,546,970,420	6,711,33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409,510	244,145,235	653,326,357	-38,881,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128,941	281,931,672	642,264,511	-80,613,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755,783	1,103,169,501	1,789,490,461	307,618,758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20,404	-3,723,321	238,178,6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344,595	19,074,097	16,112,458	本期新增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1860 万元。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21,977,01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59,541,6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79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25,842,4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02,013	-104,916,156	29,997,321	
税务稽查补缴的税款、滞纳金及罚款	-7,274,9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04,459	18,950,258	17,651,335	本期燃煤价格上升，营业利润下降。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0,520	-155,736,881	4,886,717	
合计	24,726,312	-138,162,817	283,748,2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坚持“办电为主，多元发展”，专注于电力主业，电源结构呈多元化发展，除从事大型燃煤发电厂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外，还拥有LNG发电、风力发电和水力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通过电网公司向用户提供可靠、清洁的能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控装机容量为2015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可控装机容量1735万千瓦，LNG发电可控装机容量234万千瓦，风电、水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可控装机容量46万千瓦。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电力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广东省内。公司销售电价分为以国家发改委为主的价格主管部门根据相关政策核定的标杆电价以及根据《广东电力市场交易基本规则》及其配套文件实施市场交易产生的交易电价。报告期内，公司售电量679.7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14.63亿千瓦时；合并报表售电均价为451.82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下降10.74元/千千瓦时；营业总收入2,664,379.21万元，同比增加396,267.21万元，增幅17.47%。

公司业务以燃煤发电为主，燃料成本在营业成本中占有较大比重，因此煤炭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燃料成本1,701,754.36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73.06%，受发电量增长及煤价上涨影响，同比增加597,221.81万元，增幅54.07%；供电标煤单价（煤油气）817.12元/吨，同比上升191.17元/吨，增幅30.54%。

报告期内，受煤价高企和电力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公司发电业务盈利能力大幅下滑，但受益于公司积极应对，争抢电量，主营业务收入明显增长，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大幅增加以及可控成本费用控制有力，公司资产及财务状况保持总体稳定，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318.04万元，同比下降20.65%，每股收益0.14元。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同比增长 33.49%，主要是由于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扩建项目及中粤公司 1、2 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同比下降 65.47%，主要是由于上期预付设备款本期已投入使用。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装机规模呈阶段式跨越增长的区域性发电公司

公司目前发电资产主要分布在广东地区。公司自2012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发电装机规模增长迅速。截止2017年底，公司已投产可控装机容量为2015万千瓦，上网电量679.76亿千瓦时，占广东省购电市场份额的17.62%，同比增加1.75个百分点，占比持续提高。

#### 2、粤电集团已把公司定位为境内发电资产整合的唯一上市平台

公司控股股东粤电集团作为华南地区最大发电集团之一，利用其资源、资产规模等优势，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的发展和扩张。粤电集团已把公司定位为境内发电资产整合的唯一上市平台，粤电集团在境内电源项目开发、资产收购等方面给予公司优先选择权。

#### 3、机组性能先进，受益于节能调度政策的实施

公司机组参数高、容量大、运行效率高、煤耗低、运行稳定、环保性能优越，在节能调度政策实施时属于优先调度的序列，从而使公司火电机组在发电上网时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4、产业结构、电源结构逐步优化

公司十三五规划确定了以发电为核心主业，优化发展煤电，稳步发展气电，大力发展风电、水电等清洁能源，不断优化电源结构，走高效、清洁、低碳之路的总体战略。2017年，公司新增了23万千瓦陆地风电项目和50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获得核准，还有一批气电、风电项目正在投资建设。未来几年，公司将围绕十三五规划继续加大清洁能源发展力度，积极推进绿色协调发展。

#### 5、管理经验丰富、生产技术水平高

公司的管理层和技术骨干在电厂运行和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主要人员均拥有多年的电力行业实践经验。公司通过提高管理水平、加大管理力度，重点开展节能降耗工作，火电机组供电煤耗逐年下降。

#### 6、抓牢“电改”机遇，推动公司从发电企业向能源综合服务企业转型

公司于2015年7月全资成立了电力销售公司，参与售电侧市场竞争，分享“电改”红利。电力销售公司依托发电企业，已经逐步累积了大量客户。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售电业务，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相关政策采取积极措施，拓展配售电业务和能源综合服务，实现从发电企业向能源综合服务企业的转型。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7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5,958.9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22%，增幅同比继续上升。西电东送电量同比增长2.5%，增速略有放缓；省内核电电量同比增长15.51%，增速略有放缓，其中阳江核电#4机组108.6万千瓦装机在年内投产发电；省内气电电量同比增长2.18%，增速大幅放缓；省内水电电量同比下降3.2%。以上原因使得省内燃煤机组电量同比增长30.4%。公司全年完成上网电量占省内购电市场份额17.62%，同比增加1.75个百分点，占比持续提高。公司控股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4,069小时，同比增加721小时。

截止2017年底，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710.07亿元，同比增长0.4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236.95亿元，同比增长1.35%。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266.44亿元，同比增长17.4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3亿元，同比下降20.65%；每股收益0.14元（去年同期为0.18元）。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负债合计413.05亿元，资产负债率58.17%。

2017年，广东省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积极争取基数电量并争抢“市场电”，属下电厂签署双边协商交易电量占同类交易市场规模的24.04%，参与市场竞价电量占同类交易市场规模的18.29%；属下售电公司全年交易电量占同类交易市场规模的12.43%，售电规模继续稳居全省售电市场第一。通过发电权交易，实现部分山区电厂合计减亏增利4,197万元。公司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业务，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清洁能源占比为56.99%，同比增加了11.36个百分点，对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贡献进一步增加。

按照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十三五发展规划报告》，公司坚持清洁能源发展方向。报告期内新增4个合计23万千瓦陆地风电项目获得核准，2个合计49.8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获得核准，1个5万千瓦陆地风电项目纳入地方风电开发建设备选方案。2018年一季度，公司又新增1个5万千瓦陆地风电项目获得核准，2个合计50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列入《广东省2018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个控股水电项目云南临沧大丫口水电站（10.2万千瓦）于11月实现整体投产；控股建设的湛江红心楼风电场（4.95万千瓦）于年底投产，上述投产项目合计新增可控装机容量15.15万千瓦。湛江石板岭风电项目和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扩建项目按计划推进；阳江沙扒海上风电项目和湛江外罗海上风电项目分别于10月和12月开工。同时，公司认真落实国家对燃煤机组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要求，合计投入24.16亿元，在年度内完成了属下全部燃煤机组的超低排放改造工作，排放指标均低于国家规定的排放限值。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顺利完成期满换届选举，全年组织召开了3次董事会现场会议、4次董事会通讯会议，完成了46项董事会议案审批；组织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8项股东大会议案。公司进一步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管理程序，落实“先党内，后提交”原则，并完成了将国有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章程的相关工作。开展公司标准制度“废、改、立”工作，修订和新增制度合计64项，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643,792,057	100%	22,681,120,022	100%	17.47%
分行业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26,393,153,579	99.06%	22,522,639,179	99.30%	17.18%
其他业务收入	250,638,478	0.94%	158,480,843	0.70%	58.15%
分产品					
售电收入	26,250,079,293	98.52%	22,342,322,648	98.51%	17.49%
提供劳务	49,166,707	0.18%	110,563,280	0.49%	-55.53%
蒸气收入	93,907,579	0.35%	69,753,251	0.31%	34.63%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203,698,123	0.76%	65,549,708	0.29%	210.75%
销售材料收入	3,228,908	0.01%	58,627,109	0.26%	-94.49%
租金收入	14,691,747	0.06%	9,538,280	0.04%	54.03%
核证减排量销售收入	0	0%	164,291	0%	-100%
其他	29,019,700	0.12%	24,601,455	0.11%	17.96%
分地区					
广东省	26,600,595,122	99.84%	22,654,178,908	99.88%	17.42%
云南省	43,196,935	0.16%	26,941,114	0.12%	60.34%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26,393,153,579	23,277,935,709	11.80%	17.18%	31.14%	-9.38%
分产品						

电力、蒸气销售及劳务收入	26,393,153,579	23,277,935,709	11.80%	17.18%	31.14%	-9.38%
分地区						
广东省	26,600,595,122	23,264,845,471	12.54%	17.42%	30.86%	-8.9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电力	销售量	亿千瓦时	679.76	565.13	20.28%
	生产量	亿千瓦时	720.29	599.23	20.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最大销售客户是中国南方电网，销售额 262.5 亿元，约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98.5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相关规定与中国南方电网或其子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购售电合同均正常履行中。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燃料成本	17,017,543,636	73.06%	11,045,325,529	62.07%	54.07%
电力	折旧费用	3,465,797,703	14.88%	3,897,930,880	21.91%	-11.09%
电力	人工成本	1,377,719,311	5.91%	1,454,916,789	8.18%	-5.31%
电力	其他	1,431,228,019	6.14%	1,395,453,184	7.84%	2.56%

说明

本公司属于电力行业，目前主要从事发电业务，主营业务成本项目主要由燃料、折旧费、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构成，报告期内燃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比例约 73.06%，主要受发电量增长及煤价持续上涨影响，燃料成本同比出现大幅增长。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	电力	1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间接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间接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间接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20,000,000	45%	投资设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元)	26,561,252,71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6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8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南方电网	26,250,079,293	98.52%
2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218,494,067	0.82%
3	惠州惠菱化成有限公司	62,395,050	0.23%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16,492,843	0.06%
5	东莞市德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791,461	0.05%
合计	--	26,561,252,714	99.6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元)	17,407,935,96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3.5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7.95%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13,721,240,442	57.95%
2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629,826,249	6.88%
3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148,345,889	4.85%
4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35,571,521	2.68%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72,951,861	1.15%
合计	--	17,407,935,962	73.5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223,996	2,807,165	192.96%	主要因售电公司运营规模扩大，市场电竞价业务导致的销售费用大幅增长
管理费用	654,998,125	775,880,023	-15.58%	
财务费用	1,279,255,541	1,369,698,178	-6.60%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1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M701F 联合循环发电机组低负荷及暂态运行节能研究及应用。	通过研究，优化机组运行方式，从而达到降低综合供电煤耗和综合厂用电率等经济指标。	已完成	1) 优化了运行方式，具有较好的经济性； 2) 可合理安排机组启动用汽，减少启动锅炉的启停，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3) 缩短机组启动时间，强化了调峰机组特点。
2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可视化开票系统功能二次开发	提高签发工作票效率，降低检修隔离风险，提高工作票管理水平，提供多种培训形式，有利于提高运行人员隔离水平。	已完成	通过二次开发进一步完善了可视化开票系统图形开票功能、优化了标准票管理流程、解决了工作票标签无法打印等问题。进一步提高了可视化开票系统性能和工作效率。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3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生产技术管理系统优化及维护	对运行记录模块, 班组建设模块、系统管理模块、定期工作模块、两票管理模块及备份功能进行优化升级。	已完成	通过收集生产技术管理系统优化升级意见, 对运行记录模块, 班组建设模块、系统管理模块、定期工作模块、两票管理模块及备份功能进行了优化升级, 提升了管理效率, 消除了运行缺陷及改进系统兼容性。
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专用煤码头海关监管场所整改工程	为满足专用煤码头在海关监管设施设置、监管场所作业信息联动和无纸化作业等方面的海关监管要求。	已完成	整改项目完成了海关对本厂煤码头的监管要求, 避免海关对进口煤船的靠泊限制。
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集团应急指挥系统沙 A 侧光纤铺设	为实现沙角 A 电厂应急指挥系统的建立和我厂高清视频监控应用。	已完成	电厂目前的 MIS 网不能满足码率达到 1080P 的视频数据流, 同时我厂需要的模式视频监控网正准备进行升级改造造成数字视频监控网。在集团公司的应急指挥系统和我厂高清视频监控应用推动下, 需要对现有的厂区光纤线路进行升级改造, 用于建立集团应急指挥系统子系统和我厂各个部门的高清视频监控进行组网。
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基于源代码的信息系统安全检查项目	建设一套源代码安全检测系统, 对我厂主要的业务系统及后期建设的业务系统进行源代码安全检查, 检查业务系统源代码是否包含漏洞、后门, 是否非法使用开源代码, 对业务系统源代码进行深度安全分析, 排查业务系统软件设计缺陷和逻辑错误, 提供缺陷成因及修复建议。	已完成	对新开发的业务系统进行源代码安全检查, 对源代码进行质量控制, 重要的业务系统涉及到我厂许多重要信息; 我们需要了解到新开发的业务系统安全性, 以及针对存在的源代码安全隐患、识别错误、软件架构问题, 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针对安全隐患直接做出修正评估。实现在新开发业务系统的周期内加强源代码检查, 提高开源代码安全。
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经营预算管理平台项目(同海企业信息管理软件)	为配合电厂贯彻执行新的管理制度, 实施业务流程优化改造, 同时打通各个应用系统之间的横向壁垒, 消除信息孤岛, 方便各种数据的传递和共享, 从而达到信息集中、管控得力的目标要求, 建设统一的全面预算管理平台	已完成	1、实现物资管理全流程电子化; 2、建立物资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关联; 3、为合理有效地进行资金预算管理, 力求达到事前计划、事中监控、事后考核的应用目的, 需要实现各业务流程和预算信息的关联, 在流程各个阶段都能进行预算花费的实时监视和控制, 能从多角度实现预算费用的统计和分析。
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构建发电市场综合数据支撑平台	建设电厂发电市场综合数据支撑平台, 反映厂目前、未来一段时期的计划、实际的生产活动情况, 并对近期的各类指标的趋势走向进行模拟预测, 为厂参与发电市场竞争, 提供有力的基础数据支撑。	基础功能基本完成, 还有一个子模块近期上线测试。	为了及时的全方位了解全厂的生产数据, 并提高厂内燃料使用效率, 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提高发电市场报价竞争力, 建立发电市场综合数据支撑平台, 记录全厂生产情况、入炉数据、燃烧效率、煤场存煤情况、生产日报、月报, 通过相关指标分析、趋势分析等多种手段, 对厂的生产活动进行预测, 提高厂的市场竞争力。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研究及应用	在现有能耗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进行优化提升。	已完成	厂自身的能耗信息化基础较好，能耗数据计量、统计、分析系统较为健全，在开展能管中心建设方面有较好的基础。在现有能耗采集、分析系统的基础上，结合市对于能管中心的要求，进行优化提升，既能有效节约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又能实现能耗数据的透明化、能效指标的标准化和制度体系的长效化，用最短的时间，达到最大的工作效益。
1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调度数据网安全防护建设项目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规定》、《国家能源局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专项检查工作通知》、《电力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粤电集团公司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专项检查》、《广东电网电力调度控制中心文件》等相关文件纲要及内容进行调度数据网信息安全建设，拟采取先进行重点事项优先进行安全加固工作建设，事态严重程度偏低的作为以后改进的对象原则。	已完成	(1)威胁评估平台建设:定期对我厂电力二次系统网络及相关主机、电力专用通讯协议、各个子站进行安全风险评估; (2)日志审计系统建设:实现电力二次系统生产控制大区的安全设备、网络设备日志审计、各个区域的应用系统日志采集,统一管理; (3)风险评估定级备案:邀请第三方测评机构对我厂重要信息系统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并实行公安部备案; (4)调度数据网入侵检测管理系统(启明星辰)购买 3 年特征库升级许可。
1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应急指挥系统沙 A 侧组网建设	通过信息化手段在我厂建立直接连接到集团的视频监控,建立集团至我厂的视频监控子系统	已完成	对我厂进行数字化视频监控进行组网建设,使得电厂以后各个部门监控采用的高清摄像机、高清多媒体视频监控数据正常接入监控网络,实现电厂同一的视频监控中心,搭建我厂视频监控专网。
1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沙角 A 电厂	经营管理平台的扩展	为规范公司内部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同时打通各部门之间的沟通渠道,消除信息孤岛。	已完成	方便各种数据的传递和共享,从而达到信息集中、管控得力的目标要求,拟建设金帆、安信公司统一的经营管理信息平台,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
13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点检系统及硬件升级改造	开发点检 APP 软件,通过智能手机实现现场点检,降低点检仪的采购成本,打破原厂家对硬件的制约;同时结合我厂设备点检使用现状和管理需求,对原系统进行优化及升级。	系统各功能模块开发和测试	打破传统点检仪单一的点巡检模式和原点检系统不兼容第三方硬件设备的瓶颈,通过建立以点巡检为基础的设备管理信息平台及手机 APP 应用软件,将电厂相关生产系统数据进行整合,实现点检过程实时数据查询,实时数据共享,达到设备信息化融合的目的。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14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对现有共三个平台系统（含 19 个子系统），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主要内容为：编写整合后三个二级信息系统的定级备案材料，协助完成当地公安部门的定级备案；从物理机房、网络环境、主机环境、应用安全、管理体系等层面开展信息安全等级测评，提交《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最后获得市公安局网警的等级保护备案证书。	按合同要求，实施商提交了四个系统的测评报告（含整改建议）	获得市公安局网警授与的等级保护备案证书。
15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器、网络设备及数据库综合日志审计项目	基于安全考虑，在管理信息区研究部署一套综合日志审计系统，对服务器主机、网络设备及数据库的日志进行集中存储及分析，以检测潜在的违规事件、异常的操作行为，自动对危险指令进行实时告警，通过短信、邮件等方式将告警信息及时发送给管理员，为内部安全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完成了 2017 年服务器、网络设备及数据库综合日志审计项目的安装、调试及现场施工，运行近半年来，系统运行稳定。	保留主机、数据库、网络设备等信息资产的各类日志六个月以上，满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合规性要求，利用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日志审计系统进行信息安全关联分析、信息安全现状评估，建立公司信息安全分析平台。
16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继电保护及电气控制系统实训基地项目开发	建设继电保护实操培训基地，强化对发电行业生产技术人员继保技能培训，开展继保竞赛等。	已完成设计，硬件建设和场地改造在建设过程中	同步开展实操课程、教材开发。
17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加固项目	依据（发改委 2014 第 14 号令）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规定、配套文件（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总体方案）规定，应在生产控制大区边界部署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运维审计系统，实现对各个生产控制大区业务系统与横向、纵向网络边界的入侵检测，及时捕获网络异常行为、分析潜在威胁。同时对内外部维护人员登录网络设备及主机等所有操作行为进行审计和控制，预防内外部运维人员对关键系统及设备进行恶意或非恶意的破坏行为。	已完成“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加固项目”工程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系统运行稳定，调度数据网实时区及非实时区的所有业务通信正常。公司电力监控系统满足《南网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技术规范》中关于入侵检测系统、运维安全审计、纵向加密认证装置及调度数据网安全防护要求。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18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管理信息大区应用系统安全防护项目	在管理信息大区部署一套 SSL 加密系统, 对业务系统的数据传输流量进行加密访问, 以确保业务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真实性和不可抵赖性, 满足等保合规性要求。	已完成一套负载均衡设备的部署, 并完成项目验收	已部署基层单元等系统的负载均衡方式的部署, 满足了对业务数据进行加密传输的要求。
19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2*600MW 机组节能提高经济性改造	降低机组供电煤耗, 解决机组能耗高的问题。	项目已完成, 待开展性能试验以评估节能效果。	以实现供电煤耗 $\leq 310\text{g/KWh}$ 、机组增容至 630MW 为目标, 改造后将提升机组核心竞争力, 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 并实现煤的高效利用, 节能减排成效显著。
20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处理系统后续浓缩及固化处理可行性研究	根据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具体水质特点, 在各种废水处理技术中, 对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浓缩固化处置技术路线进行比选、评估, 得出最适合电厂的废水处理系统后续蒸发结晶处理工艺, 并对其进行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 为电厂进行改造项目投资决策时的重要依据。	2017年5月进行招标前调研, 了解相关技术路线实际运行时间短, 业绩少, 多为试验示范性工程。故本可研项目结转至2018年实施。	目前, 对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浓缩固化处置技术路线较多, 蒸发结晶工艺的投资和运行成本很高。根据树脂再生酸碱废水、脱硫废水的具体水质特点, 在各种废水处理技术中进行比选、评估, 得出最适合电厂的废水处理系统后续蒸发结晶处理工艺, 并对其进行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 为电厂进行改造项目投资决策时的重要依据。
21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再生水回用深度处理系统工艺研究及优化	优化曝气生物滤池工艺参数, 提高再生水回用组合工艺处理效率, 进一步有效去除废水中的总氮、COD, 降低后续的双膜处理系统频繁反清洗和更换的时间成本和资金成本。	已完成工艺研究报告及评审, 现正在申请 2 项专利。	重点对曝气生物滤池系统的脱氮进行了实验室小试和现场中试, 提出了硝化和反硝化的改造方案。鉴于现场施工的难题, 在完成课题的基础上进一步筛选好氧反硝化优势菌, 在现场进行验证。
22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门户网站系统改造项目	对已投运的化学事务管理、合理化建议、督办管理、工作计划管理等等十几个应用模块进行数据梳理, 增加班组管理功能模块建设。	已完成	对公司门户网站系统的数据、业务流程、表格进行梳理, 更利于系统的数据交换和业务信息同步, 使系统服务于创建“五星班组”活动。
23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ORACLE 产品及相关应用软件维护	提供公司数据库的日常巡检及维护, 保证公司数据库的数据完整及正常运行。	每季度进行数据库检查及优化, 对使用数据库的多个系统进行优化	保证公司数据库的数据完整性, 提升数据库的运行效率, 提高数据库的安全性。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24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部分行政办公管理系统开发实施	1、建立统一的非结构化的数据； 2 以建立的非结构化数据中心为基础，整理导入目前业务系统已经产生的非结构化数据； 3 改造目前的应用系统，使其支持非结构化数据中心； 4 在非结构化数据中心的支撑下优化目前的系统功能，特别是对非结构数据的管理和应用功能。	系统已经上线试运行，正在进行后期的优化调整工作。	目标：建立公司的非结构化数据中心，以优化对以文档为主要的非结构化数据的统一管理。解决目前非结构化数据管理分散，无法高效应用的问题。 影响：实现对非结构化数据的统一管理和访问；实现对这些数据的内容检索、精确检索等，提高对这类数据的应用能力。
25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部分业务管理系统的功能优化及完善	1、通过数据接口实现这三个平台的数据的通信以及业务的自动衔接； 2、业务在三个平台上的优化整合，减少业务的重复办理，提高业务的办理效率。	已完成	对现在的预算管理、物资管理等部分业务系统的功能进行调整，以实现这些业务与粤电商务网、生产项目管理系统的自动衔接、整合和优化；实现三个平台数据整合到 PAM 平台的基础上，恢复 PAM 平台中工程项目管理系统模块的除了业务办理之外的所有业务功能，解决了自从把生产项目管理业务切换到生产项目管理系统后多项功能无法使用对管理带来的影响。
26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大型电站综合利用城市中水的技术研究和示范应用	以城市中水（污水处理厂再生水）作为水源，以火电厂安全使用城市中水为研究目标，开发出火电厂利用城市污水再生回用技术体系，为我国南方火电厂以城市污水深度处理作为水源、实现电厂节水和废水回用提供技术支撑。	已完成大型电站综合利用城市中水的技术研究，并已全面应用在湛江电力有限公司，使用效果好。	研究城市中水深度处理后作为锅炉补给水对热力系统的影响，保证锅炉安全；研究高浓度盐水回用对脱硫系统的影响，通过实验获得高浓度盐水回用对脱硫系统的最优控制条件；城市中水在电厂各子系统的分质/梯次利用技术等方面内容，形成城市污水深度处理作为大型火电厂水源与电厂排（废）水再生回用技术体系。实现了电厂节水和废水回用。
27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短信平台改造	建立一个统一的即时消息推送平台，实现将信息系统的即时信息至少以手机短信、微信和移动 APP 门户的即时消息三种方式推送给相关的人员，同时该平台提供标准的服务接口，为以后新开发的系统可以通过标准的调用将业务系统的即时消息通过该平台发送。	已完成	该平台实现与目前的几个核心业务系统的结合，实现这几个平台的即时消息的推送。分别是：信息门户平台、PAM 平台、SIS 平台以及目前已有的各种手机短信提醒业务切换到新的平台上。并完成信息门户高度整合。包括统一使用目前信息门户的组织机构和人员数据，避免多数据源；并能实现灵活的授权管理等。
28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域网互联互通链路费用	通过租赁运营商的通信链路的方式，实现公司与集团、政府部门及其它企业的数据通信、实现本公司员工的移动办公、对外数据的收集等。	已完成	用较低的成本实现公司与集团、政府部门及其它企业的数据通信、实现公司员工的移动办公、对外数据的收集等，减少这部分通信链路的一次性投资及维护费用。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29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域网互联互通链路租赁及 IT 服务租赁费用	通过租赁运营商的通信链路的方式，实现公司与集团、政府部门及其它企业的数据通信、实现本公司员工的移动办公、对外数据的收集等。	已完成	用较低的成本实现公司与集团、政府部门及其它企业的数据通信、实现公司员工的移动办公、对外数据的收集等，减少这部分通信链路的一次性投资及维护费用。
30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基于移动智能终端的应用系统开发实施	基于目前信息系统的数据和业务平台，将目前以桌面终端为主的各应用系统向移动智能终端上延伸。即将已有的主要的应用系统的各种功能（业务处理功能、数据展示功能等）在移动智能终端的 APP 上实现，实现移动办公，以提高工作效率。	已完成	实现在移动智能终端上能处理大部分的应用业务和获得所需的数据，极大提高工作效率。
31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燃料全过程应用链寻优系统应用研究	通过对燃料全过程应用链寻优系统的应用研究，实现节能降耗增效。	进行了前期的调研工作，并落实燃料全过程应用链寻优系统的研究中标单位。	（1）对现有的煤场调度管理系统进行操作及功能优化。（2）原煤仓料位计准确性校验，为原煤仓动态监测提供可靠的支持。（3）在现有的煤场调度管理系统的基础上增加原煤仓实时动态监测管理功能，系统自动对实时时间上煤掺烧工况进行记录，自动计算当前工况下最优掺烧比例，实现操作寻优指导。（4）对操作历史工况数据及基础数据的分析，实现掺烧标单寻优、度电成本寻优及库、库存结构寻优、采购策略等寻优，实现节能降耗及减耗增效的目标。（5）通过对煤场相关数据的分析，实现各种进、耗、存及相关经济指标的统计分析，用以给各个岗位进行辅助决策。
32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生产实时系统（SIS）镜像服务器平台建设	1、构建实时数据库的镜像数据库系统，提高实时数据库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2、在镜像数据库系统的支持下，优化 SIS 的网络结构，从而提高系统的安全性，特别是提高对生产控制系统的侧的安全性。	已完成项目实施，系统已上线运行。	通过改造优化原 SIS 系统的架构，提高系统的安全性能。通过配置实时数据库镜像服务器的方式均衡系统的负载，从而提高系统的运行速度和可用性能。通过新增服务器及存储空间提高系统对实时/历史数据的存储量，延长生产过程数据的存储周期，解决目前由于数据存储周期不足造成的对机组及设备历史数据分析不足的问题。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33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生产实时系统(SIS)深化应用	1、建立一个整合了资产(设备)运行过程数据、资产(设备)维护和维修管理过程数据以及物资管理等经营管理数据的高度一体化的设备全生命周期数据平台； 2、用数据挖掘等大数据应用的方法和技术，建立针对设备管理的高级应用，如设备状态跟踪和劣化分析、设备故障预警等。	1、已经完成数据的整合，建立数据平台； 2、完成了故障预警等功能的开发； 3、SIS 和 EAM 的应用功能的整合已经基本完成，正在测试和优化	建设备全生命周期的大数据平台，并在此基础上利用大数据技术提高对机组(设备)的状态检测、跟踪能力，实现对设备状态的故障自动预警，提高对设备的监控能力，在设备的检修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3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软件正版化	保证公司使用的软件正版	已完成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35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3 号机组锅炉(660MW 超超临界)燃烧调整优化	通过试验寻找锅炉最佳运行状态，提高锅炉机组运行安全性与经济性，挖掘节能潜力，降低能耗，为运行调整提供基础数据。	已完成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4〕31 号)要求，加快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进一步提升煤电高效清洁发展水平，制定该项目；解决锅炉效率偏低(锅炉效率比设计值低 0.5%到 0.8%；同时水冷壁冷侧墙高温腐蚀严重、NOX 排放不理想)问题。
36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基于风险防控的企业管理体系的创建与应用	将原有的分散在安全生产、财务管理、法律事务、战略管理、基建管理、经营管理、环保等领域的风险管理进一步系统化、规范化和科学化，以实现满足外部监管要求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的目标。	项目已完成，对公司的核心业务流程 97 项，进行了系统的权限梳理，流程环节、涉及风险、执行依据进行了系统地梳理优化。	创建一套涵盖所有的监管要求、上级管理、公司管理的需要的有机融合的体系，实现满足外部监管要求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37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及认证咨询	建立两化融合管理体系	已完成	响应国家号召建立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打造或保持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新型能力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38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3 号机组汽轮机阀门管理及节能优化	在 3 号机 DEH 原有复合阀配汽方式的基础上中增加顺序阀及相互切换的功能, 通过滑压优化试验设置 4 号机组顺序阀方式下中低负荷的最佳主汽压力双变量函数; 通过凝结水变流量控制, 优化 AGC 与一次调频动作响应。	已完成调门流量特性试验, 逻辑组态和下装, 顺序阀切换试验。目前待进行滑压优化试验和凝结水变流量控制调试。	对配汽方式变更和 DEH 逻辑修改保证机组安全经济连续运行, 不影响机组 FCB 功能。 机组在 230MW 至 660MW 负荷段内可投入新的配汽方式, 并保证汽轮机的安全经济运行, 满足机组调峰调频要求。保留原有配汽方式, 可自由切换回原有控制方式, 在故障情况下新的配汽方式也能满足机组停运要求。 该项目实施后发电标煤耗下降 1.5g/kWh 及以上 (40%~75% 负荷工况)。未调试完成, 节能效果待评价。
39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HCM 系统数据重建项目	重建 HCM 系统, 保持数据完整性	已完成	项目开发数据导入工具, 通过其他数据来源 (包括业务人员日常静态数据、Discover 系统结果数据、BIEE 结果数据、考勤系统数据等) 补录完善 HCM 的关键数据。最终恢复 HCM 系统的正常运行。
40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660MW 超超临界机组深度调峰运行策略及节能优化项目	在 4 号机 DEH 原有复合阀配汽方式的基础上中增加顺序阀及相互切换的功能, 通过滑压优化试验设置 4 号机组顺序阀方式下中低负荷的最佳主汽压力双变量函数; 通过凝结水变流量控制, 优化 AGC 与一次调频动作响应。 设置汽泵最小流量阀控制函数, 投入最小流量阀自动。	已完成	对配汽方式变更和 DEH 逻辑修改保证机组安全经济连续运行, 不影响机组 FCB 功能。 机组在 230MW 至 660MW 负荷段内可投入新的配汽方式, 并保证汽轮机的安全经济运行, 满足机组调峰调频要求。保留原有配汽方式, 可自由切换回原有控制方式, 在故障情况下新的配汽方式也能满足机组停运要求。 该项目实施后发电标煤耗下降 1.5g/kWh 及以上 (40%~75% 负荷工况)。综合分析, 4 号汽轮机组配汽优化后, 在中、低负荷热耗率降低 46.5kJ/(kW·h) 以上, 折合煤耗降低 1.7g/(kW·h), 达到目标值。
41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核心网络设备可靠性提升	优化提升公司主要网络设备, 保证网络主干的可靠性、稳定性	已完成	主干网络及关键网络设备实现设备堆叠, 提高可靠性、稳定性。消除性能瓶颈, 避免因设备问题影响正常生产管理工作的开展。
42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基于 MAXIMO 的财务业务一体化系统项目	实现当前厂里的生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 ERP 的无缝对接, 实现数据的共享以及业务的闭环管理, 实现财务与服务一体化管理, 提高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以及提高工作效率减少数据的重复录入, 实现信息的有效集合和共享透明。	项目已实施完成, 完成了财务业务优化、与粤电集团 ERP 接口、优化 maximo 固定资产模块的功能、资金计划管控实现信息化及自动化、商务工程付	实现当前厂里的生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 ERP 的无缝对接, 实现数据的共享以及业务的闭环管理, 实现财务与服务一体化管理。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款与 erp 对接功能、完善 maximo 出库系统、完善预算系统功能	
43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基于可靠性的设备全方位管理	现今电力系统改革，发电市场竞争激烈，随着西电东送以及竞价上网的实行，造成广东地区电厂机组可利用小时数普遍不理想的严峻形势，同时对设备可靠性提出更高要求。然而，由于电厂自身设备管理维护人员技术水平欠缺、对外包维护队伍管理欠缺，造成近年机组非停次数明显增多，设备稳定性大幅下降，原有对设备监控模式以及对承包商管理过于简单，无法实现对设备和承包商全方位的管理。需要实现对设备全方位的管理。	整个项目已经完成安全性评价及整改完善工作、标准作业计划库的建立使用	1、通过改善设备状态管理、SIS 实时监控点检（包含数据报警、历史曲线、实时曲线等）、现场设备全时点检、巡检制度，从而实现对设备全员全方位管理。2、再结合 RCM（以可靠性为中心的维修）分析成果，设备月度分析。进而转化为消除缺陷、预防性维护、保养等维护工作建立标准作业计划库，使得现在作业人员可以按标准执行，避免漏项错项。3、通过人员管理（出勤、变动等）、检查与考核、安全质量管理、承包商月度评价四个方面实现对承包商的把控。以上内容均转化到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借助信息手段确保执行。提高设备可靠性，实现设备全方位管理。
4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开发《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电子课件	实现《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在线学习	《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电子课件已开发完成并上线运行	实现了集团所有单位均可在线学习《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的目标
45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Biee 和 HCM）数据安全保障	优化完善 HCM 系统及与智能分析系统的接口	已完成	按照公司管理要求，优化完善 HCM 系统，开发新的业务流程及业务模块，同时更新与智能分析系统的接口。
46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体系贯标认证监督	规范公司的管理行为，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创建粤电集团公司先进发电企业	2015 年 11 取得“三标”认证，2016 年 11 月、2018 年 1 月通过监督审核	提高了公司管理水平，取得了“三标”认证，获取了集团公司先进发电企业 AA 称号
47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大型风电场智能化状态监控与运维调度系统	缩短风电机组的故障维修时间，提高风电场的可用率，为风电运营商提供风电场的运行优化与智能化管理、少人或无人值守管理、设备与运维人员的集约化管理；帮助运营商实现智能、高效、低成本的运营	2018 年 4 月 14 日通过专家组验收评审，项目在湛江风电公司洋前风电场和勇士风电场获得应用	完成风电设备的实时状态统一监控与故障预测技术研究；完成风电场群的智能化远程状态监测与健康评估技术研究；完成风电场场群的运维与检修资源的智能化调度模式研究；大型风电场智能化状态监控与运维调度系统开发及示范

序号	项目所属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目的	项目进展	目标及影响
48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风电管理标准	集团下属各风电公司所编标准不统一，标准的深度和范围也参差不齐，为了减少重复工作，减轻各风电公司修编标准的工作量，更好的集中技术力量和精力修编标准，为新上马的风电项目提供管理依据	2017年3月已完成风电管理标准的编写和发布实施，2017年4月至2018年12月继续完善标准的修订	建立“风力发电企业统一生产管理体系”，为集团公司提供模板给系统其他风电公司进行复制与推广
49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专利申请委托代理款	改进生产设备，提高设备可靠性，降低故障率，保护企业知识产权。	已有2个取得专利证书，其余已受理，审批中。	取得国家专利授权，保护知识产权。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57	341	4.6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13%	5.16%	-0.03%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896,103	20,591,025	35.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0%	0.09%	0.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915,230	5,228,583	108.7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9.13%	25.39%	13.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8,841,936	25,227,420,875	2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92,807,433	16,522,645,057	6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034,503	8,704,775,818	-5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155,161	534,734,411	-49.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5,163,705	3,315,903,498	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008,544	-2,781,169,087	1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9,157,340	12,506,909,008	1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0,475,704	18,473,048,814	-1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318,364	-5,966,139,806	-90.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293,160	-42,533,075	342.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66.39%，主要是由于本期燃煤价格上涨及应付燃煤款周期缩短。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57.77%，主要是由于本期燃煤价格上涨及应付燃煤款周期缩短，导致现金流出增加。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下降49.10%，主要是由于合营及联营公司股利发放下降。
-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90.26%，主要是由于本期偿还超短期融资债券。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增加342.70%，主要由于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包括资产折旧摊销和利息支出。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996,580,490	7.04%	5,184,873,650	7.34%	-0.30%	
应收账款	2,826,237,259	3.98%	2,776,061,909	3.93%	0.05%	
存货	1,527,634,773	2.15%	1,513,153,241	2.14%	0.01%	
投资性房地产	8,296,639	0.01%	8,932,237	0.01%	0%	
长期股权投资	5,801,006,412	8.17%	5,432,637,750	7.69%	0.48%	
固定资产	40,996,206,316	57.74%	41,814,685,521	59.16%	-1.42%	
在建工程	8,467,687,340	11.93%	6,343,293,763	8.98%	2.95%	
短期借款	9,270,000,000	13.05%	5,758,860,000	8.15%	4.90%	
长期借款	19,465,723,869	27.41%	19,888,172,037	28.14%	-0.73%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9,736,308	-10,743,323	153,664,369				408,992,985
上述合计	419,736,308	-10,743,323	153,664,369				408,992,985
金融负债	0						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1)资产质押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2,847,793 元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6,986,314 元)，连同若干发电子公司的上网销售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698,978,707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579,575 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i)	2,276,504,889	2,223,720,000
雷州风力	(ii)	188,420,594	-
湛江风力	(iii)	156,465,000	173,985,000
徐闻风力	(iv)	77,588,224	139,591,396
		<u>2,698,978,707</u>	<u>2,537,296,396</u>

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180,897,292	105,353,210
湛江风力		17,520,000	17,520,000
徐闻风力		10,062,668	61,323,080

雷州风力	1,099,615	-
	209,579,575	184,196,290

## (2) 资产抵押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757,878,67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的发电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816,058,13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作为人民币 8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400,000 元)的抵押物。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广前电力”)之长期借款人民币 85,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400,000 元)，利率为 4.41%至 4.86%(2016 年 12 月 31 日：4.41%至 5.09%)。

## 五、投资状况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85,140,000	857,880,000	-31.79%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物流	增资	244,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码头项目海工工程总体施工进度完成约 80.69%。		-113,050,635	否	2012 年 10 月 31 日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2012-45)，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新设	147,000,000	49%	自有资金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	长期	保险	已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正式获得中国保监会开业批复和《保险机构法人许可证》，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工商登记。		-1,678,170	否	2015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参股组建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52)，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新设	1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	报告期内，通道风电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		-18,585	否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关于组建湖南省通道侗族自治县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的公告》(2016-45)，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增资	95,090,000	67%	自有资金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33%)	长期	电力	建筑工程总体完成 89.7%，安装工程总体完成 25.8%。		不适用	否	2013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2013-36)，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增资	89,050,000	65%	自有资金	广东国坤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5%)	长期	电力	正在开展项目开工前准备工作。		7,013,969.95	否	2017年04月26日	《关于投资建设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2×400MW级燃气-蒸汽热电联产项目的公告》(2017-14),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585,140,000	--	--	--	--	--	--	0	-107,733,420.05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642	申能股份	235,837,988	公允价值计量	325,974,308	-555,323	89,580,997				325,418,9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027	深圳能源	15,890,628	公允价值计量	86,562,000	-10,206,000	60,465,372				76,356,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1039	国义招标	3,6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200,000	18,000	3,618,000				7,218,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55,328,616	--	419,736,308	-10,743,323	153,664,369	0	0	0	408,992,98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煤矿投资	1,000,000,000	3,264,544,314	3,041,103,114	655,693	565,118,529	565,119,636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030,292,500	2,094,040,391	1,523,253,523	1,607,356,669	322,131,537	241,451,857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370,000,000	5,884,492,642	2,034,467,001	3,392,086,464	598,459,639	436,668,322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749,750,000	7,175,730,378	3,326,497,779	3,916,842,705	318,848,687	238,262,334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919,272,000	9,739,834,483	3,600,642,695	4,811,801,719	304,467,114	233,130,409
广东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301,296,300	3,399,189,354	1,751,382,646	1,727,670,061	277,973,477	208,488,731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2,875,440,000	4,409,944,758	4,042,578,246	1,944,172,914	220,034,028	163,992,141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4,669,500,000	11,631,669,933	7,440,528,785	6,858,639,385	809,960,363	596,418,401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	参股公司	煤炭贸易	630,000,000	3,094,450,048	1,045,352,463	20,866,250,505	208,402,101	167,764,414
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服务	2,000,000,000	21,783,668,978	2,749,504,811	639,369,624	373,317,797	301,317,539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00,000,000	7,032,061,448	780,953,688	2,570,511,101	-219,480,121	-221,724,597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及电站建设	1,454,300,000	4,946,405,691	1,037,440,727	1,289,553,459	-251,236,030	-222,550,67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湖南通道大高山风电项目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开工建设。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间接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项目处于前期工程阶段，未开工建设。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间接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项目处于前期工程阶段，未开工建设。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间接子公司）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主要受煤价上涨、市场电竞价让利的影响，公司属下大部分燃煤电厂利润同比下降较大，部分子公司如粤江公司、湛江中粤、臻能公司、大埔公司出现经营亏损；参股公司国华台山利润也同比出现明显下降。
- 2、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占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56.99%，同比增加了11.36个百分点。
- 3、受燃料价格上升影响，参股公司山西能源盈利同比增幅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整体有所上升。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目前，我国发电行业继续呈现多元化竞争格局。公司主要电力资产集中于广东省，该区域存在诸多其他发电商，且受到西电东送的较大影响。我国电力装机目前仍以火电为主，水电、核电、风电所占比重较少，电源结构发展不平衡。从电力供给上看，电力需求增速放缓、产能过剩、市场化竞争加剧，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可能持续下滑。受清洁能源优先上网政策的影响，火电在电源间竞争中处于相对劣势的地位，清洁能源在发电量和发电效率方面的提升对火电供应形成一定挤压。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用心创造绿色能源”理念，未来发展将积极布局风电、气电、水电等清洁能源，优化发电结构；结合国家有关政策积极推进火电项目上大压小、升级改造，提升电源质量；积极开拓售电侧业务，顺应电力体制改革形势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和发展空间。十三五期间，公司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创新升级、平台整合的发展模式，坚持产业运营和资本经营双轮驱动发展，坚持立足广东、面向全国、开拓国际市场，努力打造集传统能源发电和新能源发电于一体、国内一流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集团化电力上市公司。

### （三）生产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上网电量预算目标值669.34亿千瓦时，比2017年实际完成上网电量679.76亿千瓦时减少10.42亿千瓦时，降幅1.53%；主营业务收入预算目标值为252.94亿元，比2017年实际主营业务收入263.93亿元减少10.99亿元，降幅4.16%；全年计划投资预算值为17.7亿元，比2017年实际完成投资5.85亿元增加11.85亿元，增幅202.56%。

（注：上述生产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2018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电力市场及煤炭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是经营压力有增无减。2018年省内新投产核电和气电产能陆续释放挤压煤电份额，同时预计省内市场电规模将比上年扩容约40%，且新增大部分核电、气电参与竞价，省内煤电60%的电量进入市场，电量竞争更加激烈，而市场交易占比提高将使得售电均价继续下降。而煤炭市场和资金市场仍持续偏紧，燃料成本、资金成本居高不下。此外，根据广东省发改委印发的关于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公司属下沙角A电厂将在2019年至2023年期间逐步退役，并同步实施替代电源建设，这将对公司经营和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影响。

二是发展受限亟待突破。公司以煤电为主的业务结构，抗风险能力很弱。虽然公司近年清洁能源业务有所突破，但比重仍然偏低，主业发展后劲不足。为了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也在利用资本市场和盘活存量资源方面下功夫，但还有待实质性突破。

三是体制机制竞争力不足。国企改革和电力体制改革进程不断加快、不断深入，外部环境变化给公司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但是公司内部管理机制、管控方式、经营模式和配套措施还停留在原有的体制和状态下，需要加快体制机制改革，真正提高企业经营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贯彻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持续优化资产结构，不断推动改革创新，以提升经营效益、促进可持续发展为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一是在经营管理方面，加强市场营销，争取基数电，争抢市场电。二是在业务拓展方面，继续落实公司“十三五”战略发展目标的基本方案和力争方案，2018年共有11个合计462.84万千瓦在建设项目，重点推进博贺电厂项目、天然气项目、风电项目和其他清洁能源项目，争取147.95万千瓦装机投产；针对沙角A电厂机组逐步退役的情况，争取替代电源最有利的建设方案，落实建设条件和核准前工作，并推进对原厂区土地的开发利用。三是在创新发展方面，结合出清“僵尸企业”，继续因地制宜推动属下电厂土地资源开发，推动部分土地进入规划设计、投资建设等实质开发阶段；探索属下电厂海域、码头、及其他资源的利用，盘活其他存量资产；结合行业转型升级，抓住电力体制改革机遇，深度参与售电市场竞争，探索售电下游产业投资机会，探索增量配网业务和储能设备机遇，进一步拓展电力行业产业链，充分享“电改”红利；四是在规范运作方面，继续推进党建工作与经营管理工作深度融合；优化管控、机构、人员，对标市场，探索改进人才引进手段和薪酬、激励、约束机制，提升人才竞争力。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7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7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9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7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情参阅公司2017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4
接待机构数量			22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分红政策为：

- （一）公司股利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 （二）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司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可以分配股利。
- （四）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 （五）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公司分红派息方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5,250,283,986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

2016年度公司分红派息方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5,250,283,986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0.8元（含税）。

2015年度公司分红派息方案为：按照公司总股本5,250,283,986股，A股每10股派人民币2.3元（含税）；B股每10股派人民币2.3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 红的比例
2017年	420,022,718.88	743,180,431	56.52%	0	0%

2016 年	420,022,718.88	936,534,941	44.85%	0	0%
2015 年	1,207,565,316.78	3,237,733,312	37.30%	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250,283,986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420,022,718.88	
可分配利润 (元)		2,766,410,57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7 年度, 公司以 696,546,910 元为当年净利润分配基数, 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069,863,665 元, 可供分配利润上限为 2,766,410,575 元。根据公司章程, 本年度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9,654,691 元、按 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74,136,728 元, 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上限利润为 2,522,619,157 元。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5,250,283,986 股为基数, 向 A 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 (含税), B 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 (含税), 共计分配利润 420,022,718.88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①粤电力是粤电集团境内发电资产整合的唯一上市平台。②除粤电力及其控制的发电资产外, 粤电集团将根据所控制的剩余境内	2011 年 11 月 03 日	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5 年内	2018 年 1 月 3 日, 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发电资产所存在的审批手续不完善、盈利情况、合作协议约定以及土地使用等各种问题的解决情况，在前次重组完成后 5 年内，通过收购、重组等方式逐步将经过整改后符合上市条件的资产注入粤电力。③粤电集团在境内电源项目开发、资产收购等方面给予粤电力优先选择权，如粤电力放弃开发或收购，粤电集团将在项目建成投产或收购完成并符合上市条件情况下注入粤电力。详细内容参见 2014 年 6 月 5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2018-01); 2018 年 1 月 13 日, 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 粤电集团已与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 将粤电集团托管范围内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托管至我公司。该项承诺已按时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2017年6月1日, 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2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及公司相关规定, 公司根据目前固定资产的性能和使用状况对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及

预计净残值进行了梳理,从2017年6月1日起,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了调整,对湛江风电和石碑山风电固定资产残值率由10%调整为5%,使之更趋合理,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

## 2、会计估计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不断加大对固定资产的投资力度,推进建设了一批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少排放的先进机组,使得公司整体机组平均寿命较以往有所提高。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对机组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和技术革新,并定期进行全面检修及年度维修,提高了机组的使用性能和装备水平,也一定程度上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事实上公司部分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年限已超过了折旧年限。另一方面,公司也有部分固定资产受经济环境变化、技术进步的影响,导致其经济寿命大大缩短。此外,子公司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及间接子公司广东粤电石碑山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外资企业,使用的固定资产残值率为10%(公司其他内资企业使用的固定资产残值率为5%),为便于管理和统筹,固定资产残值率统一调整为5%。

## 3、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不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本次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的影响为:

- ①固定资产折旧:预计每年减少约6.7亿元,2017年减少约3.77亿元;
- 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预计每年增加约3.82亿元,2017年增加约2.12亿元;
- ③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预计每年增加约3.82亿元,2017年增加约2.12亿元。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	电力	1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间接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间接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间接子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20,000,000	45%	投资设立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斌、陈俊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合并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等共支付服务费用312万元。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执行。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详细内容可参见本报告的财务报告“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 关联交易情况”；

(2) 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2017年度向关联方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合计170亿元贷款额度、办理存款结算等金融服务的议案，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

(3)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协议收购广东省韶关九号发电机组合营有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意向收购价格为2,486.28万元（最终收购价格以经国资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的资产评估价格为准），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批准；

(4) 公司与关联方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协议期内融资租赁公司向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7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协议收购广东省韶关九号发电机组合营有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06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7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2007 年 05 月 24 日	4,350	2007 年 12 月 19 日	2,320	连带责任保证	15 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19 日	4,350	2007 年 11 月 30 日	696	连带责任保证	15 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12 日	7,250	2008 年 11 月 14 日	464	连带责任保证	12 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2009 年 05 月 27 日	9,367	2009 年 06 月 22 日	5,887	连带责任保证	18 年	否	否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	2009 年 05	7,250	2009 年 05 月 27 日	2,900	连带责任保证	15 年	否	否

开发有限公司	月 27 日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2,7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90,83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2,267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9 年 04 月 29 日	18,571.7	2010 年 10 月 09 日	7,758.82	连带责任保证	18 年	否	否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1 月 16 日	9,000	2014 年 01 月 28 日	4,590	连带责任保证	7 年	否	否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1 月 16 日	8,100	2014 年 01 月 29 日	3,690	连带责任保证	7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520.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141,53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 (B4)				16,038.8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3,304.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32,37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8,305.8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9%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 (E)				20,54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0,547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1) 精准扶贫规划

深入贯彻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按照广东省2016-2018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总体部署和安排，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增强先富帮后富、实现共同富裕的大局观念和责任意识，充分发挥优势，对帮扶村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措施，有效增强当地“造血”功能，着力提升帮扶村集体经济实力、发展环境和社会民生事业水平，增加扶贫开发对象收入，确保完成各项目目标任务。

1、抓实产业扶贫。制定帮扶村特色产业发展计划，实施“一村一品”产业推进行动，挖掘优势资源，选准主导产业和主导产品，扶持建设贫困户参与程度高的特色农业基地，支持种养大户、专业合作社、小微企业等对贫困户带动能力强的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发展。探索“互联网+精准扶贫”模式，加强贫困村农村电商人才培训，鼓励农户开设网店自谋发展。

2、探索股份扶贫。推广贫困村集体经济增收模式，允许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在不改变用途的情况下，投资设施农业、养殖、工业园、水电、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收益可折股量化给贫困村、贫困户分红。配合当地探索推进土地经营权确权入股，引导贫困户尤其是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户依法自愿流转土地经营权，以土地、农业设施及扶贫到户资金等资产作价入股，按股分享经营收入。

3、配合培训就业。以提高贫困人口能力就业为导向，协助开展各类政策性培训。推动相关职业技术学院招收贫困户子女，实现靠技能脱贫。

4、完善基础设施。配合当地改善帮扶村的交通条件和发展环境；扶持重点帮扶村安全饮水项目；完善农田水利设施；完善排污设施；完善垃圾收集处理及保洁制度；完善村文体休闲活动场所、公厕、美化绿化等设施；确保相关指标达到省定标准。

5、助推教育文化。配合当地教育文化部门，大力推进教育扶贫，让帮扶村的孩子们都能接受良好的教育。加大对贫困家庭的教育资助，确保贫困户家庭子女不因贫困而辍学；关注留守儿童，建设留守儿童服务中心。

6、协助改善环境。配合当地多渠道筹集资金帮助贫困户完成危房改造，全面完成帮扶村低收入人群住房改造建设任务。协助做好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公厕和村庄绿化美化，以整村推进为平台，加快改善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扎实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实现旧村新貌。

7、夯实基层基础。配合当地坚持党建和扶贫两手抓、两融合，以党建带扶贫，以扶贫促党建。定期组织召开村“两委”会议，研究扶贫工作；派驻干部要协助村“两委”做好组织群众、服务群众、团结群众的工作，提升贫困村“两委”干部带领群众脱贫奔康能力；要不断强化基层干部的发展意识、市场意识、教思路、教方法、教经验，把基层干部带起来、把基层组织强起来，鼓起脱贫攻坚的干劲，打造一支“永不走的扶贫工作队”，为贫困村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8、引导多方参与。引导行业、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等参与扶贫。鼓励企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充分激发市场活力，通过资源开发、村企共建等多种形式到帮扶村投资兴业、培训技能、吸纳就业、捐资助贫。

9、加强扶贫宣传。坚持舆论导向，全面宣传、准确解读“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政策举措，加强思想教育引领，增强干部群众对扶贫开发工作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引导村民改变落后风俗习惯，激发贫困群众奋发有为的热情，营造积极向上、自力更生、脱贫致富的良好氛围。

##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方案，积极组织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到扶贫工作中，属下粤江公司、红海湾公司、臻能公司、湛江公司、大埔公司、湛江风电公司等六家子公司积极开展了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 一、粤江公司对口帮扶南雄全安镇密下水村

1、全面推进产业帮扶。7月份成立密下水村众志农民种养专业合作社，发展壮大本村优质稻种植主导产业及梅花猪等生态特色养殖业发展。通过扶持生产资料，捐赠收割机等形式，降低种植成本，引导村民加入种养合作社，扩大种植面积。已帮扶2户有基础有经验的贫困户试点养殖了68头梅花猪，11月开始陆续出栏，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2、组织技能培训。鼓励和引导4户贫困户劳动力到珠三角、南雄城区等地务工，增加收入。

3、落实教育文化帮扶。协助落实现有各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继续对在校读书的贫困户子女23人实行生活费补助等相关政策，确保贫困户家庭子女不因贫辍学。

4、继续实施危房改造。协助完成2017年11户贫困户危房改造，上半年已全部动工，年内已全部完工。其中4户已领取补助资金。

5、实施社会保障扶贫。继续落实社会保障工作，确保实现应保尽保，贫困户60岁以上老人100%享受城乡养老保险待遇，贫困人口100%参加城乡医疗保险，落实覆盖贫困人口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稳步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6、完善密下水村各项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密下水村卫生站、居家养老公共服务中心工程项目10月19日开标后动工建设；争取了道路硬化10公里指标，投资额约300万元，已完成立项；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1622亩，涉及投资243多万元，现已招标挂网；争取了8个取水点进行饮水安全改造，现已完成实地勘测工作和设计工作，将列入建设规划和安排建设资金。

7、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工作稳步开展，成立了以村民小组（自然村）为单元的村民自治的理事会，行使村内户外的公共事务自治职能；现已申报了上门、龙江坑、城四、廖屋、姚屋、刘屋、石岗、石角湾、榕树下等9个村小组为整洁村，并按计

划开展了“三清三拆”工作。

密下水村2017年度8户、24人满足“八有”要求实现脱贫。

## 二、红海湾公司对口帮扶陆河县螺溪镇欧田村

- 1、为做好贫困村、贫困户的帮扶规划，做到精准扶贫，工作队对贫困户进行访谈，了解掌握贫困户致贫原因，致贫程度，脱贫意愿。工作队走访周边村的种养殖业，吸取先进经验，规划贫困户个人的种养殖业、就业的发展方向，并和工作队与村委人员研究制定一户一策的脱贫规划，形成贫困户档案。举办贫困户转移就技能和农业适用技能培训，共计100多人次。工作队为了让有劳动力的人员就近就业，持续通过劳动致富，努力帮忙推进径仔里自然村的乡村旅游项目建设，积极主动配合县、镇的旅游、国土、供水、供电、电讯等部门，时刻保持联系沟通，并得到他们的大力支持，为深圳东部华侨城开发乡村旅游项目打下基础。乡村旅游的建设与营运，将发展当地经济、美化环境和提供劳动就业将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根据《陆河县新时期精准扶贫就业和产业扶贫“以奖代补”实施办法》发动贫困户积极种植红薯、芋头、水稻、花生，养殖蜜蜂等项目劳动脱贫致富。鼓励、引导有劳动力的个人外出就业等办法，促进以劳动脱贫致富，今年已经初见成效，贫困人员劳动积极性明显提高。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加快新农村建设，工作队又以责无旁贷的积极态度投身于“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专项行动中去，为村改造优美环境作出应有力量。
- 2、积极配合村委、镇政府做好第七届村级换届选举工作，通过努力于5月11日、12日合法合规完成村委、支委的换届选举工作，新的村委。支委将继续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
- 3、积极发展集体经济和一户一策的扶贫方法。完成办理陆河县欧田村商务发展有限公司，以村委为集体发展经济，以购买农机设备、收购贫困户的农产品为导向，发动贫困户积极通过种植红薯、芋头，养殖蜜蜂等项目劳动脱贫致富。鼓励、引导有劳动力的个人外出就业等办法，促进以劳动脱贫致富。
- 4、跟进各贫困户教育、安全危房改造、医保、社保、公共卫生改造的扶贫政策落实情况，使贫困人口得到实惠。
- 5、积极开展党建和维稳工作，积极参加、开展党支部委员会“三会一课”活动。积极做好禁毒、杜绝非法集会反对邪教等教育工作；开展医疗卫生建设，创建文明村庄。
- 6、积极参与新农村建设工作，完成了自然村大部分的“三清、三拆、三整治”等工作。
- 7、2017年完成脱贫23户114人的脱贫任务。

## 三、臻能公司对口帮扶茂名市电白区沙琅镇新陂村

- 1、增收项目到位。在2016年的基础上，坚持“一户一法”与实际相结合，广泛征求贫困户意见，实施“短中长”相结合的增收项目，即短期为家庭菜篮子工程项目、中期项目为韭菜产业园项目、长期项目为光伏发电项目。
  - (1) 实施家庭菜篮子工程。主要是发动和协助贫困户开展分散种养，帮扶单位成立奖补基金，用于提供种苗、生产资料和奖补，并协助他们销售农产品。一年来，向16户贫困户发放鸡苗和进行技术培训，并签订保底回收协议，预计为贫困户增收约4.4万元；同时贫困户根据自身实际，开展了养牛、养猪、种菜、种水稻等，通过积极发展生产提高了收入。
  - (2) 建设韭菜产业园。采取“公司+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由本地农业种植公司与茂名市电白区开源种植专业合作社（由有劳动力贫困户组成，简称“开源合作社”）合作，将贫困户的财政专项资金和帮扶单位支持资金共投入50万元建立60亩的韭菜种植基地，后续投入由公司负责，合作期限为7年（2017-2023年），前5年采取每年固定分红13.2万元，后2年每年分红4.2万。2017年分红600元/人。
  - (3) 建设光伏扶贫发电站。采取“公司+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由光伏公司与开源合作社合作，将贫困户的财政统筹资金入股，在新陂村委会办公楼顶、新陂小学教学楼顶及后山建设200KW的光伏发电站。合作双方各投入100万元，合作期限为20年。采取固定分红方式：2017-2022年每年16万元，预计贫困户增收1221元/人·年，2023-2037年每年10万元。该项目于2017年10月下旬开工建设，目前完成了光伏板铺设，力争2018年春节前并网发电，2018年12月份分红到户。
- 2、转移就业到位。动员了贫困户34人外出务工，提高了家庭收入；发动在家贫困户18人在家半农半工，主要以泥水工、散工为主。
- 3、住房改造到位。一方面协助贫困户进行危房改造。新陂村有21户贫困户申请危房改造，驻村工作队主动与有关部门沟通协商，申请危改指标，召开贫困户会议动员，严格按照要求及时进行危房改造，2016、2017年共改造了17户并足额领取了补助资金。另一方面协助贫困户进行房屋维修。经深入调查，贫困户许四妹、蔡亚四等户的房屋门窗已破损而影响居住，为此，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资助23000多元，帮助他们安装了铝合金窗、水电，改善了居住环境，确保住房保障。此外，还有4户未进行危房改造，驻村干部已实地了解情况，上报名单申请纳入了2018年危改范围。

4、教育补助到位。截至2017年底，帮助39名在校生申请2016-2017学年度教育补助并全部落实到位，帮助40名在校生申请2017-2018学年度教育补助，已落实第一学期补助资金1500元，确保了贫困户适龄儿童不因贫穷而辍学。

5、保障政策到位。为全部贫困户购买医疗保险，提高低保、五保待遇，真正实现了应保尽保；协助患大病贫困户申请医疗救助，减轻经济负担；开展春节、七一、中秋节前慰问，为贫困户送去慰问品和节日问候。

经过一年努力，通过以上措施帮助了18户77户贫困户实现预脱贫，2016、2017年合计37户102人实现预脱贫。

#### 四、湛江公司对口帮扶雷州市南兴镇外园村

2017年，扶贫工作人员结合帮扶村的实际，在村民及贫困户现有种植水稻、花生、辣椒的传统生产项目上，继续保持种植现状，动员个别贫困户承包水田多种植水稻增加收入，扶贫工作队根据国家扶贫资金的到位情况，协助购买化肥给贫困户用于生产，提高农作物的产量，增加经济收入。

制定长效帮扶产业，使贫困户有较长的收益。一是根据贫困户意愿，协助贫困户购买黄牛养殖，通过养殖增加经济收入。二是根据贫困户意愿，协助贫困户购买农用三轮车用于小型运输，提高经济收入。三是根据劳动力较多且承包水稻种植的贫困户的意愿，协助他们购买耕田机和手扶机，用于耕作，提高种植效率，增加经济收入。四是动员所有贫困户投资光伏发电项目，初步决定是在贫困户房顶或公地上建设，由镇统一组织实施，光伏发电项目购买可使贫困户有二十年以上的收益。

#### 五、大埔公司对口帮扶梅州市大埔县枫朗镇下木村

1、加强班子建设，协助完成村“两委”班子顺利完成换届选举。

2、扎实基层党建：建设村党员活动室并购置一批办公桌椅；开展庆祝建党96周年纪念活动，慰问15名60岁老党员和1名特困党员，组织党员到红色教育基地和新农村建设示范点参观学习；做好党建宣传栏和制度上墙。

3、做好文化帮扶，2017年投入25万元兴建村文化活动室。

4、自筹资金2万元用于贫困户帮扶工作。

5、投入0.3万元用于下木小学购置电教设备。

至2017年12月，已完成下木村72户贫困户中的71户脱贫初考核工作。

#### 六、湛江风电公司对口帮扶徐闻县新寮镇后海村

2017年，湛江风电公司继续在湛江市徐闻县新寮镇后海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在上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以及村“两委”干部的大力配合和驻村工作队的努力下，取得了良好的阶段性成果。

##### （一）落实产业扶贫项目

1、积极发展养牛业。投入83.46万元资助61户贫困户买母牛，发展养牛业，以增加家庭收入。该项目分别安排在今年的2月份投入使用18万元和7月份投入65.46分两批进行，已全部完成，并且有部分母牛生产了小牛，已收到效益。预计每个家庭年收入增加约5000至20000元（投入帮扶单位自筹资金59万元、省市专项资金24.46万元）。

##### （二）落实资产扶贫项目

1、安装光伏发电项目。原则上按每个有劳动能力人口的家庭每人三年共投入约1万元安装1.12千瓦光伏发电项目。预计每个家庭每人年收入增加约1300元，收益期约25年。该项目第一批投入55.7984万元，第二批投入75.8016万元，施工已基本全部竣工。（投入省市专项资金共131.6万元）。

2、投资购买商铺项目。该项目收益分配：第1年至第5年收益全部给予贫困户分红；第6年至第10年，收益的70%给予贫困户分红，20%由村委会用于资助特困户和集体公益项目，10%用于店铺维护。第11年开始，由村委会用于资助特困户和集体公益项目，店铺产权属后海村委会所有。按每个有劳动能力人口的家庭每人投入2000元购买商铺，共投入约63.02万元。预计每个家庭年收入增收是投入资金的6%至7%。该项目从2017年8月开始产生收益（投入省市专项资金63.0177万元）。

3、投资湛江市管企业项目。投资该项目从事2017年8月至2018年7月，一年期收益为投入资金的6.5%。有劳动能力人口的家庭共26户按每人投入6500元该项目，共投入约88.4万元。该项目从2017年8月开始产生收益（投入省市专项资金88.4万）。

4、发展运输业。投入21.52万元资助6户贫困户分别购置南骏自卸汽车1辆、惠利牌方向盘式拖拉机1辆、万虎牌方向盘式三

轮车4辆，以发展运输业，增加家庭收入。预计每个家庭年收入增加约1至6万元（投入省市专项资金21.52万元）。

5、购置农用拖拉机。投入单位自筹资金18万元，资助风桥农场村集体购买一台农用拖拉机，免费提供给贫困户使用，促进贫困户发展农业生产，增加家庭收入，拖拉机已以出租的形式正常投入使用（投入单位自筹资金18万元）。

### （三）落实就业扶贫

努力转变贫困户的观念，摒弃等、靠、要思想，鼓励有劳力的贫困户要通过勤劳务工实现脱贫。积极开展农业技术和劳务技能培训。举办后海村贫困户养牛、光伏发电项目技术培训和转移劳动力技术培训。另外，主动为贫困户送劳动技能技术、送务工创业信息、送惠民政策、宣传社保政策等，加强对贫困家庭剩余劳动力的引导，积极促进剩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劳务创收扶贫,并且收到良好的效果，现在后海村的贫困户，家里有剩余劳动力的，基本都有人出外打工，通过打工创收，大大促进了完成脱贫任务。年初制定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公益性岗位安置计划，年 实际落实有劳力贫困户转移就业、就近就业、自主创业和公益性岗位安置人数完成年初计划数达85%以上。

### （四）落实金融扶贫

积极推进金融扶贫，制定扶贫小额信贷工作实施方案，进行广泛宣传和调查工作，已落实一户贫困户进行8000元的小额贷款，用于帮助发展家庭经营生产。

### （五）落实送温暖等扶贫项目

1、组织送温暖慰问活动。投入2.48万元进行中秋、春节慰问活动，为贫困户送上党和政府的温暖（投入单位自筹资金2.48万元）。

2、解决贫困户因病致贫问题。投入0.8万元资助患重病大病的贫困户进行诊治，以促进因病致贫的贫困户实现脱贫。另外，积极发挥帮扶单位湛江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医疗资源优势，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在后海村开展送医送药义诊活动。（投入单位自筹资金0.8万元）

3、投入2万元新建后海村宣传栏，进一步加强党务宣传和精准扶贫宣传工作（投入单位自筹资金2万元）。

4、投入3万元资助后海村进行环境生活垃圾的清运，以促进文明示范村的建设。（投入单位自筹资金3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完成后海村贫困户脱贫26户，124人达到脱贫标准，占后海村原有贫困户人数的32.6%。

##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154.3
2.物资折款	万元	33.08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969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旅游扶贫;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8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39.83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485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0.14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31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15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7.41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134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3
5.健康扶贫	——	——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93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35
9.其他项目	——	——
其中：9.1.项目个数	个	4
9.2.投入金额	万元	27.5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8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大埔发电公司获 2016 年度梅州扶贫济困铜奖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是“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最后一年。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的有关规定，因地制宜，找准精准脱贫路径。一是继续抓党建强作风，推动对口帮扶村“两委”班子加强思想建设，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活动成果。二是抓学习提能力，继续抓好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好精准扶贫有关文件精神，学习好扶贫业务知识，学习好与群众打交道的方式方法，进一步提升为民办事能力。三是抓重点促落实，各扶贫工作组将继续围绕精准扶贫这个核心，抓住扶贫中心工作，全面协同开展落实好有关工作。对纳入建档立卡的贫困户脱贫项目、村集体项目，按照制定的目标任务，主动争取有关部门的支持，协助帮扶村、贫困户实施脱贫项目，以务实的作风，确保全面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mg/Nm <sup>3</sup>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超标排放情况
沙角 A 电厂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5.05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特别排放限值	123.75	未核定	无
	二氧化硫				20.59		504.44	未核定	无
	氮氧化物				31.92		789.99	未核定	无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2.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34.79	593	无
	二氧化硫				12.9		153.86	1447	无
	氮氧化物				26.1		310.16	1502	无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9.69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54.05	765	无
	二氧化硫				70.08		1122.4	2046	无
	氮氧化物				55.16		824.92	1587	无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330MW 机组 9.25; 600MW 机组 3.7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39.02	717.78	无
	二氧化硫				330MW 机组 100.16; 600MW 机组 12.24		1128.34	2303.55	无
	氮氧化物				330MW 机组 106.61; 600MW 机组 28.87		1534.93	2809.07	无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4.1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76	73	无
	二氧化硫				34.93		623	675	无
	氮氧化物				53.40		965	878	无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4.34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07.67	1770	无
	二氧化硫				30.69		1868.47	6502	无
	氮氧化物				43.49		2119.43	4687	无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6.7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227.42	227.42	无
	二氧化硫				26.19		866.32	890.10	无
	氮氧化物				35.41		1332.53	1332.53	无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6.77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87.04	256.75	无
	二氧化硫				38.01		341.58	1739.95	无
	氮氧化物				47.17		683.48	1263.29	无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烟尘	通过烟囱集中排放	2 个	厂区内	6.5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189.36	184.37	无
	二氧化硫				20.88		662.02	691.30	无
	氮氧化物				47.52		1372.59	1388.88	无
前湾 LNG 电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	3 个			《火电厂大气污	513.73	513.73	无

厂		集中排放				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惠州 LNG 电 厂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 集中排放	3 个	厂区内	31.78	《火电厂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719	719	无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最新环保政策要求，加强脱硫脱硝系统的运行调整和设备维护管理，加强节能技术改造、除尘设备的改造，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烟尘排放浓度，保证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属地环保管理要求。

按照国家环保计划，公司属下各电厂积极落实《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和《国家能源局综合司 关于分解落实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目标任务的通知》等政策要求，积极推进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投入24.16亿元，完成了属下全部燃煤机组的超低排放改造工作，出口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在原有环保排放标准基础上再次大幅度降低，体现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决心和保护环境的责任与使命。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已经获得政府部门核准的建设项目均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了其它必要的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保部关于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对环境风险监控的要求，公司属下各发电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从环境事故风险分析、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处置程序、处置措施等各个方面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理进行了规范完善，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公司能及时、有序、高效地组织应急救援工作，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将事件造成的损失与社会危害降到最低，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属下发电企业按照国家《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令第28号）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监测方案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并将自行监测结果在广东省重点污染源监管信息平台和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与共享平台进行公布，公布率和完成率均达到100%。。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公司属下发电企业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粤电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收到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粤海执处罚[2016]019号），对平海电厂未经批准实施了平海电厂场地平整及护岸工程，填海16.3947公顷，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第三条规定的行为作出“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海域，恢复海域原状，并处非法占用海域16.3947公顷的期间内该海域面积应缴纳的海域使用金十倍罚款，人民币壹亿柒仟贰佰壹拾肆万肆仟叁佰伍拾元整（¥172,144,350.00）。”的处罚决定。按照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38亿元计算，上述行政处罚涉及金额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7740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2.39%。

平海电厂不服《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处罚措施，于2017年1月16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六条的规定，向广东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2017年6月16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具行政复议决定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维持被申请人省海洋与渔业厅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粤海执处罚（2016）019号）”。平海电厂不服上述行政复议决定，于2017年7月18日向广州海事法院提出行政诉讼，2017年12月28日，广州海事法院出具行政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平海电厂不服判决结果，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诉讼结果尚未确定。按照公司上年度（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7亿元计算，上述诉讼涉及金额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7740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8.26%，对本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行政处罚及行政诉讼事宜尚处于多方沟通协调中。根据粤电集团与本公司于2012年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粤电集团将根据上述事件的结果，按照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向本公司做出补偿。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97,966,823	36.15%						1,897,966,823	36.15%
2、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36.06%						1,893,342,621	36.06%
3、其他内资持股	4,624,202	0.09%						4,624,202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620,666	0.09%						4,620,666	0.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0%						3,536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52,317,163	63.85%						3,352,317,163	63.85%
1、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48.64%						2,553,909,163	48.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15.21%						798,408,000	15.21%
三、股份总数	5,250,283,986	100%						5,250,283,986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3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7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3,538,005,285		1,893,342,62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	145,748,980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	116,693,602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0%	94,367,341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42,018,461	26,577,153				
李卓	境内自然人	0.60%	31,703,843	10,341,25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22,994,982	22,994,982				
哈尔滨哈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22,068,565	19,084,465				
郑建祥	境内自然人	0.41%	21,681,998	21,681,998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境外法人	0.29%	15,316,067	-6,26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四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1,644,662,6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5,748,98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16,693,602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94,367,341	人民币普通股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42,018,461	人民币普通股	
李卓	31,703,843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2,994,982	人民币普通股	
哈尔滨哈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2,068,565	人民币普通股	
郑建祥	21,681,998	境内上市外资股	
CHINA INT'L CAPITAL CORP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15,316,067	境内上市外资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四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第五大股东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12,347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1,906,114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42,018,461 股。第六大股东李卓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96,52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31,507,323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31,703,843 股。第八大股东哈尔滨哈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125,92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0,942,645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2,068,56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李灼贤	2001 年 08 月 03 日	91440000730486022G	电力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交通运输、资源、环保、新能源等电力

				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建设和生产经营，电力燃料的投资建设和管理；项目投资；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管理咨询，信息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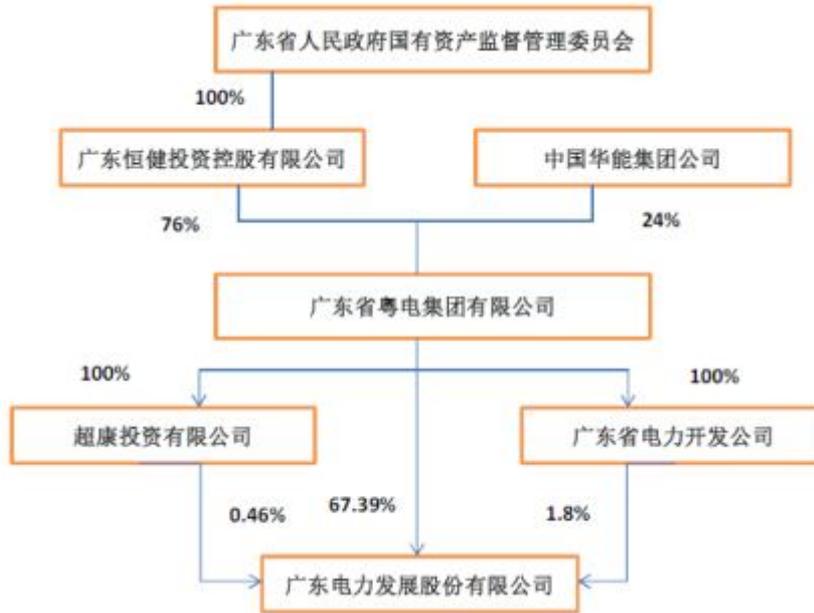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李成	2004年06月26日	114400007583361658	作为广东省人民政府的直属特设机构，受省政府委托履行省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黄镇海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6年08月25日	2020年09月18日					
姚纪恒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姚纪恒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01月16日	2020年09月18日					
饶苏波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王进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文联合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2,830				2,830
温淑斐	董事	现任	女	53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陈泽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周喜安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陈昌来	职工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张雪球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沙奇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4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沈洪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6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王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张德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2年08月14日	2020年09月18日					
赵丽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1年05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朱卫平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60	2014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08日					
江金锁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林伟丰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9	2002年05月15日	2020年09月18日	4,716				4,716
黎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0	2014年05月20日	2020年09月18日					
杨选兴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01月16日	2020年09月18日					
刘辉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0年07月28日	2020年09月18日					
刘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38	2017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刘维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8	2006年10月24日	2020年09月18日					
李彦旭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6年12月30日	2017年09月18日					
洪荣坤	董事	离任	男	60	2002年05月16日	2017年09月18日					
高仕强	董事	离任	男	60	2005年04月29日	2017年09月18日					
李明亮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1年05月18日	2017年09月18日					
徐平	董事	离任	男	54	2016年12月30日	2017年09月18日					
杨新力	董事	离任	男	55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9月18日					
刘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1年05月18日	2017年09月18日					
张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1年12月08日	2017年09月18日					

毛付根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9月18日					
李晓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女	46	2006年09月12日	2017年09月18日					
合计	--	--	--	--	--	--	7,546	0	0	0	7,546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彦旭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洪荣坤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高仕强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李明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徐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杨新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刘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张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毛付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李晓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9月18日	任期届满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黄镇海先生，1962年11月出生。中山大学理学学士，悉尼科技大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广东商检局副局长、广东国际认证技术公司总经理、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姚纪恒先生，1965年11月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工程硕士，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云浮发电厂副厂长、黄埔发电厂厂长助理、沙角A电厂厂长、党委书记、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监察及生产技术部部长。

饶苏波先生，1964年5月出生。重庆大学工学学士，中央党校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监察及生产技术部部长、粤电电力及信息技术中心筹备组组长。曾任韶关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广东省电力集团公司生技处副处长、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兼沙角A电厂厂长、党委书记。

王进先生，1963年5月出生。南京工学院工学学士，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韶关发电厂锅炉检修车间主任、珠海发电厂筹建处工程技术部部长、珠海发电厂副厂长、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文联合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生技安监部副部长、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温淑斐女士，1964年8月出生。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会计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曾任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业务二处副处长、处长、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筹建组副组长、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陈泽先生，1969年1月出生。重庆大学本科学历，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部长。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资本运营与法律事务部部长、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周喜安先生，1973年3月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华中科技大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曾任长湖水电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广东粤电长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电青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粤电南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陈昌来先生，1963年4月出生。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函授本科学历，华南理工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现任沙角A电厂厂长、党委书记。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沙角A电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张雪球先生，1966年1月出生。湘潭大学理学学士，暨南大学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总经理。

沙奇林先生，1960年10月出生。武汉工学院硕士。一级律师。现任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律师，广州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专家（金融财政组），广州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兼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武汉工学院（现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中国寰岛集团公司投资与发展部负责人、集团副总工程师、境外上市领导小组综合组长。

沈洪涛女士，1967年8月出生。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教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Studies》、《会计研究》编委、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任科员、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公司咨询顾问、暨南大学国际学院副院长。

王曦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珠江学者特聘教授。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中山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编委、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副秘书长、常务理事、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人大常委会财经咨询专家、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农商银行、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干部、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经理、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金融系副主任、国际商务系主任、副院长。

马晓茜先生，1964年3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工程热物理博士。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能源动力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系主任、副院长。

尹中余先生，1969年2月出生。西北农业大学农村金融专业硕士。现任长城证券并购部总经理。曾任国泰君安并购业务董事、上海隆瑞投资顾问公司执行董事。

张德伟先生，1961年1月出生。广州师范学院理学学士，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监事会工作部部长、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事务部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广东省粤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副部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副部长、董事会及法律事务部副部长、资本运营与法律事务部副部长。

赵丽女士，1972年10月出生。中国金融学院本科学历，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主管、生产财务分部经理。

林伟丰先生，1968年2月出生。江西理工大学管理学学士。审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沙角A电厂财务部部长。曾任沙角发电总厂审计主任、沙角A电厂副总经济师。

黎清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审计室主任。曾任云浮发电厂财务部会计，广东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助理。

朱卫平先生，1957年5月出生。暨南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经济学会副会长，珠江实业和广晟有色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江金锁先生，1968年3月出生。暨南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广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杨选兴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山大学大学学历。高级审计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广东省电力工业局审计处副处长、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

刘辉女士，1965年10月出生。江西南方冶金学院工学本科毕业。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项目管理部经理、广东火电工程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预算部部长。

刘维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毕业。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会事务部经理。曾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专责、董事会事务部专责、主办、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镇海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5年09月		是
姚纪恒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1年01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委员、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监察及生产技术部部长、粤电电力及信息技术中心筹备组组长	2013年12月		是
王进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兼经营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0年11月		是
文联合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	2009年06月		是
温淑斐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	2014年07月		是
陈泽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事务与资本运营部部长	2016年06月		是
周喜安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部部长、党支部书记	2016年11月		是
张雪球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09年05月		是
张德伟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与监事会工作部部长	2012年06月		是
赵丽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2010年11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饶苏波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7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12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月		否
饶苏波	广东省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否
饶苏波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		否
饶苏波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月		否
饶苏波	粤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2月		否
饶苏波	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年6月		否
王进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否
王进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2月		否
王进	粤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		否
王进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8月		否
王进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8月		否
王进	珠海经济特区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年2月		否
王进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年7月		否
王进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华清煤气化联合循环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7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8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6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7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7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		否
文联合	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4月		否
文联合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3月		否
文联合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否
文联合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否
温淑斐	超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		否
温淑斐	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否
温淑斐	珠海经济特区广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7 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2 月		否
温淑斐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1 月		否
陈泽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6 月		否
陈泽	广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否
陈泽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7 月		否
陈泽	广东省连州粤连电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7 月		否
陈泽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7 月		否
陈泽	广东粤电发能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8 月		否
陈泽	天生桥一级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		否
陈泽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否
周喜安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7 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5 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1 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5 月		否
张雪球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5 月		否
沙奇林	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	一级律师、合伙人	2007 年 03 月		是
沈洪涛	暨南大学会计系	教授	2012 年 04 月		是
沈洪涛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4 月		是
沈洪涛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1 月		是
沈洪涛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9 月		是
王曦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教授	2006 年 07 月		是
王曦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5 月		是
王曦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2 月		是
王曦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7 月		是
尹中余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部总经理	2009 年 03 月		是
马晓茜	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省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4 年 07 月		是
马晓茜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 年 09 月		是
马晓茜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6 月		是
张德伟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4 月		否
张德伟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06 月		否
张德伟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6 月		否
赵丽	粤电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1 月		否

赵丽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05月		否
赵丽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		否
赵丽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3月		否
赵丽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		否
赵丽	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2月		否
朱卫平	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	教授、院长	2000年01月		是
朱卫平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		是
江金锁	广东金融学院	教授、系副主任	2013年01月		是
黎清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		否
黎清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6月		否
黎清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		否
黎清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6月		否
杨选兴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05月		否
杨选兴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1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6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7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		否
杨选兴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3月		否
杨选兴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08月		否
杨选兴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		否
杨选兴	深圳广前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11年08月		否
刘辉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08月		否
刘辉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8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否
刘辉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		否
刘维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		否
刘维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07年05月		否
刘维	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工资制度获得劳动报酬、享受相应员工福利，此外不再额外提供其他报酬和福利待遇；独立董事、独立监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执行。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际报酬合计为 407.8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镇海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是
姚纪恒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5.75	否
饶苏波	董事	男	53	现任		是
王进	董事	男	54	现任		是
文联合	董事	男	49	现任		是
温淑斐	董事	女	53	现任		是
陈泽	董事	男	48	现任		是
周喜安	董事	男	44	现任		是
陈昌来	职工董事	男	54	现任	70.69	否
张雪球	董事	男	51	现任		是
沙奇林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4.78	否
沈洪涛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4.78	否
王曦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2.64	否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07	否
尹中余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07	否
张德伟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是
赵丽	监事	女	45	现任		是
朱卫平	独立监事	男	60	现任	3.57	否
江金锁	独立监事	男	49	现任	3.57	否
林伟丰	职工监事	男	49	现任	30.09	否
黎清	职工监事	男	40	现任	27.81	否
杨选兴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61.65	否
刘辉	副总经理	女	52	现任	58.5	否
刘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39.92	否
李彦旭	董事	男	51	离任		是

洪荣坤	董事	男	60	离任		是
高仕强	董事	男	60	离任		是
李明亮	董事	男	53	离任		是
徐平	董事	男	54	离任		是
杨新力	董事	男	55	离任		是
刘涛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3.71	否
张华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4.25	否
毛付根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3.17	否
李晓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46	离任	40.85	否
合计	--	--	--	--	407.8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9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95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9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9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468
销售人员	74
技术人员	1,240
财务人员	177
行政人员	998
合计	6,9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219
本科	3,036
大专	2,010

中专	302
高中及以下	1,388
合计	6,957

##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按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获取劳动报酬，享受员工福利。公司员工（实行年薪制的公司经营层除外）薪酬原则上由底薪、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加班工资和专项奖励金等项目构成。

## 3、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了《职工教育培训管理暂行规定》。员工培训坚持学用一致、按需培训、突出实效的原则，以岗位业务、实操技能培训为重点。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培训、继续教育、出国培训和其他培训。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运作的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以及基本涵盖公司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等经营管理各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得以较好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1、业务分开方面：公司从事电力生产，电力产品直接销售给电网；公司通过协议委托控股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合营公司进行燃料采购，主要是利用其具有大量集中采购的优势保障燃料供应，有效控制成本。2、人员分开方面：公司总经理班子、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任职。3、资产完整方面：在生产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除少量土地的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外，公司拥有完整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4、机构独立方面：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公司运作机构。5、财务独立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粤电集团是广东省政府在全国率先实行“厂网分家”电力体制改革之时，从广东省电力集团公司分立组建而成，是广东省实力最强、规模最大的发电企业。粤电力是粤电集团旗下唯一上市公司，从事电力生产业务。粤电集团目前尚有部分剩余发电资产暂未纳入粤电力，主要是综合考虑到这些发电资产自身情况，暂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且短期内	2018年1月3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018年1月13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与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为避免同业竞争、履行相关同业竞争的承诺，粤电集团已与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将粤电集团托管范围内暂不符合上市条件	我公司将依据《股权托管协议》，积极履行托管权责，参与托管标的的经营管理决策和检查监督。配合粤电集团推动标的资产瑕疵整改，针对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资产存在的瑕疵、障碍研究整改和解决方案，从完善项目审批或核准程序、明晰土地及房产权属、提升资产盈利能力、合法合规实施等方面积极推进相关整改工作。对于未来符合上市条件的托管资产，粤电集团将按照广东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和国企改革

			该等问题解决难度较大,因此,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的公司除所有权、收益权、处分权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托管至我公司。	革的总体要求,根据托管资产状况,结合企业改革重组与结构调整安排、电力市场及资本市场行情,积极创造条件,择机注入上市公司。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90%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7),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01%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17 年 09 月 19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34),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沙奇林	7	3	4	0	0	否	2
沈洪涛	7	3	4	0	0	否	2
王曦	7	1	4	2	0	否	1
马晓茜	3	1	2	0	0	否	1

尹中余	3	1	2	0	0	否	1
刘涛	4	2	2	0	0	否	1
张华	4	2	2	0	0	否	1
毛付根	4	2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预算、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建立了相应的工作细则等制度，并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全程参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17年3月31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九次会议，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形成审查意见；2017年8月8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十次会议，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形成审查意见。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报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发放能与各自岗位的履职情况相结合，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属实。

3、董事会预算委员会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预算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预算编制情况说明的议案》。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17年8月30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对公司《关于推荐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荐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推荐第九届经营班子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进行经营业绩考核和激励。

## 九、内部控制情况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6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1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够发现该错报；④公司董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B、出现以下情形，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①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C、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①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②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③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①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控制缺陷或控制缺陷的集合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②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控制缺陷或控制缺陷的集合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0 万元及以上。②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5000 万元。③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3000 万元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	0	

量 (个)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粤电债	112162.SZ	2013 年 03 月 18 日	2020 年 03 月 17 日	120,000	4.9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向截止 2017 年 3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支付了本年度债券利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相关条款尚不具备执行条件。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 马桥路 48 号中信 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宋颐岚、寇志博	联系人电话	010-60838888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根据公司 2013 年 3 月 14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公司拟将 82,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调整债务结构；剩余 38,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已将 82,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调整债务结构；剩余 38,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7年6月16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12粤电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维持公司本次发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披露网址：<http://www.ccxr.com.cn/>、<http://www.cninfo.com.cn>，《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

###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增信机制：公司本期债券无担保。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本次发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3年3月18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4年至2020年间每年的3月18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4年至2018年间每年的3月18日为本期债券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2020年3月18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8年3月18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3）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以及行使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约定的职责，在受托期间对公司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了解，根据对公司的持续跟踪所了解的情况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出具《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对报告进行了披露。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99,991.27	342,800.75	-12.49%
流动比率	60.09%	66.95%	-6.86%
资产负债率	58.17%	58.49%	-0.32%
速动比率	41.95%	46.93%	-4.9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47%	8.46%	-0.99%
利息保障倍数	1.99	2.08	-4.3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9	7.03	-44.5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5	2.14	-4.21%
贷款偿还率	100 %	100 %	0 %
利息偿付率	100 %	100 %	0 %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支付燃煤款周期缩短及燃煤价格上身，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下降及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下降。

##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 1、本公司于2016年6月7日发行了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7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270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715,013,863元；
- 2、本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发行了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5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270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509,471,069元；
- 3、本公司于2013年3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2粤电债，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元，期限为5+2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偿还利息：59,400,000元；
-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0日发行了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5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270天，报告期内偿还本息：510,615,068元；
- 5、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6平海01”，票面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0元，期限为5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6平海01”），报告期内偿还利息：21,700,000元。

##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签约无条件可用银行额度约为人民币347亿元，已使用额度约为人民币168亿元，剩余可用银行额度合计约为人民币179亿元。本年公司偿还银行贷款约人民币113亿元，银行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02亿元。

##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承诺按照“12粤电债”发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于2017年3月20日向截止2017年3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支付了债券利息。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斌、陈俊君

（详见后附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80-87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88-91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92-9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94-9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7-98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9-100
财务报表附注	101-220
补充资料	221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一页, 共八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电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
- (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二页, 共八页)

##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a)、四(8)、(12)及(13)。</p> <p>粤电力个别子公司及从事燃煤发电行业的被投资单位产生持续经营亏损,管理层判断上述子公司的发电资产组(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以及因投资于上述被投资单位而确认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减值迹象。</p> <p>管理层判断上述发电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无法可靠估计,因此通过计算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评估存在减值迹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减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涉及重要管理层判断,包括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发电燃煤价格、其他运营成本、资本支出以及计算所使用折现率的估计。</p> <p>根据上述减值测试结果,粤电力集团于 2017 年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5,010,686 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人民币 87,911,775 元。</p> <p>由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对粤电力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集团”)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识别的资产组以及资产如何分摊至各资产组;</p> <p>2.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集团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对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假设是否合理提出质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来售电量 - 我们检查相关电厂获得的发电配额以及已经签订的长期售电协议。我们询问管理层以评估其对燃煤发电行业发展的看法;</li> <li>• 上网电价 - 我们检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制定的相关电厂上网电价。我们将上网电价与其过往趋势和经济及行业预测相比较,并与管理层讨论预测期间的上网电价的假设是否合理;</li> <li>• 发电燃煤价格 - 我们将发电燃煤价格与其过往趋势和经济及行业预测相比较,并与管理层讨论预测期间的发电燃煤价格的假设是否合理;</li> </ul> <p>其他运营成本 - 我们检查其他运营成本的变动与其驱动因素的变动是否匹配;</p>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三页, 共八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资本支出 - 我们检查资本支出与相关在建工程的预算以及经批准的资本支出计划是否匹配;</li> <li>● 处置资产净现金流量 - 我们与管理层讨论相关资产及资产组在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预计所收到的净现金流量的预测参考基础, 通过查看可比发电机组在使用寿命结束后处置的近期市场交易信息, 评价管理层就处置资产净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合理;</li> <li>● 折现率 - 我们引入估值专家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所使用的折现率是否合理、是否在同行业其他公司所采用的区间之内, 并考虑相关资产组的资本成本对折现率的影响。</li> </ul> <p>3. 通过检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输入的数据以及相关公式, 评价计算结果的准确性;</p> <p>4. 考虑相关固定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 对管理层计算五年预测期后至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期间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长期增长率是否合理提出质疑;</p>
--	--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四页, 共八页)

###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续)</p>	<p>5. 对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如何变动会导致不同的结论,进而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指标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我们发现管理层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p>(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31)及财务报表附注四(12)。</p> <p>粤电力集团经董事会审议批准,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调整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根据管理层测算,该变更事项减少 2017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约人民币 3.77 亿元,增加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2.12 亿元。</p> <p>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预计数主要依赖管理层的判断并受其偏向影响,由管理层根据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且影响金额对于粤电力集团的财务报表而言是重大的。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的变更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并评估粤电力集团与识别会计估计变更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p> <p>2. 询问管理层经济环境变化以及技术提升对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影响。对管理层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原因的合理性提出质疑并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对比,分析粤电力集团采用的更改后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是否在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所采用的区间之内;</p>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五页, 共八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p>(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续)</p>	<p>3. 获取并检查粤电力集团的生产技术部门提供的相关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的分析意见, 核对变更后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是否与分析意见一致。通过与生产技术部门人员访谈及抽样查看生产技术部门人员的资格证书, 评价生产技术部门人员进行固定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分析的胜任能力;</p> <p>4. 重新测算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并检查是否进行恰当披露。</p> <p>我们发现管理层就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	---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六页, 共八页)

#### 四、其他信息

粤电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电力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粤电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粤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粤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粤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七页, 共八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粤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粤电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八页, 共八页)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  
王斌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18 年[4]月[26]日

注册会计师

-----  
陈俊君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四(1)	4,996,580,490	5,184,873,650
应收账款	四(2)	2,826,237,259	2,776,061,909
预付款项	四(3)	826,786,279	1,064,822,122
应收利息	四(4)	14,923,771	16,681,118
其他应收款	四(5)	208,907,993	133,499,956
存货	四(6)	1,527,634,773	1,513,153,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563,053	-
其他流动资产	四(7)	1,137,582,469	882,055,591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568,216,087</b>	<b>11,571,147,58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8)	1,243,633,985	1,279,387,994
长期应收款	四(9)	84,358,065	136,075,412
长期股权投资	四(10)	5,801,006,412	5,432,637,750
投资性房地产	四(11)	8,296,639	8,932,237
固定资产	四(12)	40,996,206,316	41,814,685,521
在建工程	四(13)	8,467,687,340	6,343,293,763
工程物资	四(14)	35,869,033	1,496,854
固定资产清理	四(15)	14,662,233	4,304,229
无形资产	四(16)	1,665,784,490	1,707,490,221
商誉	四(17)	27,486,780	27,486,780
长期待摊费用	四(18)	27,007,371	34,611,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9)	372,553,039	303,929,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0)	694,647,533	2,011,524,43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9,439,199,236</b>	<b>59,105,856,173</b>
<b>资产总计</b>		<b>71,007,415,323</b>	<b>70,677,003,760</b>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四(22)	9,270,000,000	5,758,860,000
应付票据	四(23)	297,611,800	1,330,480,837
应付账款	四(24)	2,219,027,261	3,167,250,446
预收款项	四(25)	1,938,223	12,456,360
应付职工薪酬	四(26)	157,738,628	144,122,128
应交税费	四(27)	277,285,402	326,919,844
应付利息	四(28)	98,553,104	83,648,793
应付股利	四(29)	9,703,930	9,703,930
其他应付款	四(30)	3,908,512,671	3,292,556,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1)	3,012,690,360	1,433,644,523
其他流动负债	四(32)	-	1,723,07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253,061,379</b>	<b>17,282,713,85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四(33)	19,465,723,869	19,888,172,037
应付债券	四(34)	698,168,211	1,900,124,468
长期应付款	四(35)	1,548,259,241	1,917,552,654
专项应付款	四(36)	64,605,011	26,675,385
递延收益	四(37)	142,520,263	125,650,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8)	91,622,907	122,832,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9)	24,188,860	37,718,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9)	16,405,569	39,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2,051,493,931</b>	<b>24,057,725,142</b>
<b>负债合计</b>		<b>41,304,555,310</b>	<b>41,340,438,99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四(40)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四(41)	5,004,250,685	5,003,007,478
其他综合收益	四(42)	137,001,523	145,059,015
盈余公积	四(43)	7,590,363,724	6,845,001,818
未分配利润	四(44)	5,713,290,735	6,135,494,9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少数股东权益		6,007,669,360	5,957,717,537
<b>股东权益合计</b>		<b>29,702,860,013</b>	<b>29,336,564,762</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71,007,415,323</b>	<b>70,677,003,760</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29,724,538	326,073,538
应收账款	十五(1)	195,462,150	212,343,198
预付款项		57,189,222	79,990,745
应收利息		1,698,504	723,819
应收股利		17,536,791	-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7,984,304	122,933,749
存货		151,849,683	149,462,926
其他流动资产		-	25,650,427
<b>流动资产合计</b>		<b>881,445,192</b>	<b>917,178,402</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3,633,985	1,279,387,994
长期应收款		401,460,000	33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3,370,412,702	22,896,735,913
投资性房地产		8,296,639	8,932,237
固定资产		1,054,459,265	1,049,906,014
在建工程		49,949,168	43,039,781
无形资产		88,660,312	92,152,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91,56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6,004,000	672,504,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6,616,467,633</b>	<b>26,377,658,495</b>
<b>资产总计</b>		<b>27,497,912,825</b>	<b>27,294,836,897</b>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221,325,935	517,973,144
应付职工薪酬	32,124,015	31,813,417
应交税费	38,907,195	9,688,606
应付利息	49,765,772	48,091,022
应付股利	9,703,930	9,703,930
其他应付款	119,738,967	93,522,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7,935,476	-
其他流动负债	-	1,216,583,014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69,501,290</b>	<b>2,227,375,25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	1,196,982,619
专项应付款	8,775,514	-
递延收益	53,869,596	59,533,3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265,631	23,445,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508,09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84,910,741</b>	<b>2,792,469,987</b>
<b>负债合计</b>	<b>4,954,412,031</b>	<b>5,019,845,241</b>
<b>股东权益</b>		
股本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5,605,794,601	5,605,752,163
其他综合收益	137,001,523	145,059,015
盈余公积	7,590,363,724	6,845,001,818
未分配利润	3,960,056,960	4,428,894,674
<b>股东权益合计</b>	<b>22,543,500,794</b>	<b>22,274,991,656</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27,497,912,825</b>	<b>27,294,836,89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蒙飞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45)	26,643,792,057	22,681,120,022
减：营业成本	四(45)	(23,292,288,669)	(17,793,626,382)
税金及附加	四(46)	(243,872,444)	(299,690,966)
销售费用		(8,223,996)	(2,807,165)
管理费用	四(47)	(654,998,125)	(775,880,023)
财务费用-净额	四(48)	(1,279,255,541)	(1,369,698,178)
资产减值损失	四(49)	(145,754,374)	(758,270,129)
加：投资收益	四(50)	489,086,549	341,364,6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407,642	290,956,937
资产处置损失	四(51)	(4,720,404)	(3,723,321)
其他收益	四(52)	50,872,822	-
二、营业利润		1,554,637,875	2,018,788,521
加：营业外收入	四(53)	9,464,974	99,242,840
减：营业外支出	四(54)	(9,892,374)	(213,124,201)
三、利润总额		1,554,210,475	1,904,907,160
减：所得税费用	四(55)	(416,489,316)	(618,844,889)
四、净利润		1,137,721,159	1,286,062,27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37,721,159	1,286,062,27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180,431	936,534,941
少数股东损益		394,540,728	349,527,3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57,492)	(100,649,70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439,0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57,492)	(100,210,636)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9,663,667	1,185,412,5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122,939	835,885,2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540,728	349,527,330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6)	0.14	0.18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6)	0.14	0.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117,499,891	2,029,877,030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019,135,513)	(1,648,261,528)
税金及附加		(10,188,705)	(21,983,992)
销售费用		(46,598)	(13,886)
管理费用		(108,376,528)	(133,031,153)
财务费用-净额		(197,178,583)	(210,739,704)
资产减值损失	十五(5)	(673,578,111)	(85,722,207)
加：投资收益	十五(6)	1,531,007,381	2,206,631,8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0,233,194	286,517,653
资产处置损失		(1,847,006)	(139,571)
其他收益		7,003,961	-
二、营业利润		645,160,189	2,136,616,850
加：营业外收入		759,723	8,132,110
减：营业外支出		(1,034,213)	(616,359)
三、利润总额		644,885,699	2,144,132,601
减：所得税贷项/(费用)		51,661,211	(14,527,156)
四、净利润		696,546,910	2,129,605,44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96,546,910	2,129,605,44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57,492)	(100,649,70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439,0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57,492)	(100,210,636)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8,489,418	2,028,955,7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15,193,180	25,046,349,4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1,929	5,548,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a)	149,296,827	175,522,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1,168,841,936</u>	<u>25,227,420,875</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04,495,193)	(11,718,985,7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9,157,554)	(1,784,621,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2,415,045)	(2,542,268,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b)	(486,739,641)	(476,769,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7,492,807,433)</u>	<u>(16,522,645,05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9)(a)	<u>3,676,034,503</u>	<u>8,704,775,818</u>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7,717,887	513,955,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37,274	20,778,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72,155,161</u>	<u>534,734,411</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8,163,705)	(3,315,903,4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555,163,705)</u>	<u>(3,315,903,498)</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83,008,544)</u>	<u>(2,781,169,08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691,869	74,802,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37,423,033	9,944,710,691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	2,397,3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c)	42,438	90,021,21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959,157,340</b>	<b>12,506,909,00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16,778,066)	(14,079,473,9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9,541,954)	(3,627,200,214)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504,155,684)	(766,374,65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540,475,704)</b>	<b>(18,473,048,814)</b>
<b>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81,318,364)</b>	<b>(5,966,139,80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755)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b>	四(59)(a)	<b>(188,293,160)</b>	<b>(42,533,075)</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4,873,650	5,227,406,725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四(59)(b)	<b>4,996,580,490</b>	<b>5,184,873,650</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6,441,357	2,297,109,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60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03,185	24,560,46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01,805,147</b>	<b>2,321,670,44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038,145)	(1,170,875,5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314,615)	(350,301,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18,406)	(207,700,0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45,028)	(50,621,4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06,716,194)</b>	<b>(1,779,498,775)</b>
<b>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4,911,047)</b>	<b>542,171,66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91,979,756	2,401,308,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208,142	54,91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92,187,898</b>	<b>2,701,363,665</b>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1,600,000)	(1,192,8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96,396,893)	(88,163,93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47,996,893)</b>	<b>(1,281,043,93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44,191,005</b>	<b>1,420,319,72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	1,198,6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38	21,21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80,042,438</b>	<b>2,198,671,21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0,000,000)	(3,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670,641)	(1,418,039,71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15,670,641)</b>	<b>(4,518,039,712)</b>
<b>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5,628,203)</b>	<b>(2,319,368,49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755)</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b>	<b>103,651,000</b>	<b>(356,877,101)</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073,538	682,950,639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29,724,538</b>	<b>326,073,538</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003,007,478</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6,135,494,928</u>	<u>5,957,717,537</u>	<u>29,336,564,762</u>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8,057,492)	-	743,180,431	394,540,728	1,129,663,66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38,286,300	138,286,3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745,361,906	(745,361,906)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420,022,718)	(483,389,821)	(903,412,539)
其他		-	1,243,207	-	-	-	514,616	1,757,82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004,250,685</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5,713,290,735</u>	<u>6,007,669,360</u>	<u>29,702,860,013</u>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007,077,158</u>	<u>245,708,715</u>	<u>5,812,191,775</u>	<u>7,439,335,347</u>	<u>6,467,598,416</u>	<u>30,222,195,397</u>
<b>2016 年度增减变动额</b>								
综合收益总额		-	-	(100,649,700)	-	936,534,941	349,527,330	1,185,412,57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74,802,100	74,802,1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1,032,810,043	(1,032,810,043)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1,207,565,317)	(934,210,309)	(2,141,775,626)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四(41)	-	(4,090,897)	-	-	-	-	(4,090,897)
其他		-	21,217	-	-	-	-	21,2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003,007,478</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6,135,494,928</u>	<u>5,957,717,537</u>	<u>29,336,564,76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52,163</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4,428,894,674</u>	<u>22,274,991,656</u>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8,057,492)	-	696,546,910	688,489,41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745,361,906	(745,361,906)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420,022,718)	(420,022,718)
其他		-	42,438	-	-	-	42,4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94,601</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3,960,056,960</u>	<u>22,543,500,794</u>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609,821,843</u>	<u>245,708,715</u>	<u>5,812,191,775</u>	<u>4,539,664,589</u>	<u>21,457,670,908</u>
2016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100,649,700)	-	2,129,605,445	2,028,955,74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1,032,810,043	(1,032,810,043)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1,207,565,317)	(1,207,565,317)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	(4,090,897)	-	-	-	(4,090,897)
其他		-	21,217	-	-	-	21,2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52,163</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4,428,894,674</u>	<u>22,274,991,6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广东省电力工业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信托投资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广东发展银行(现为广东省广控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至 36 楼。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粤电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分别于 1993 年 11 月 26 日及 1995 年 6 月 28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5,250,283,986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广东省、云南省、湖南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业务。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日批准报出。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二(14))、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9))、递延所得税的确认(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9)。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76.85 亿元,已承诺的一年内的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 22.87 亿元,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出现净流动负债的原因主要为本集团的部分资本性支出系以短期借款及自有资金所支持。本公司管理层拟通过以下措施确保本集团能够继续获取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清偿自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的债务,因此本财务报表仍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a) 自从本集团在建的发电机组近年陆续正式投入运行以来持续盈利,管理层预计本集团能够从未来的经营活动中取得稳定的现金流入;以及
- (b) 本集团与各金融机构(包括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粤电财务”))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融资授信额度。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约为人民币 179.32 亿元,其中粤电财务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60.01 亿元,其他商业银行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119.31 亿元。上述已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当中，约人民币 56.06 亿元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管理层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的沟通结果，预计该等授信额度能够在到期后延期 12 个月。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企业合并

####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

#### (a) 金融资产

#####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本年度，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

#####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a) 金融资产(续)

####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 应收款项(续)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本集团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所有的长期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本集团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广东电网的电费、应收关联方款及应收副产品销售款等款项，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对其运用个别方式进行减值测试后，未逾期应收款项属于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本集团一般不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 (11) 存货

####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燃料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备品备件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确定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4) 固定资产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本集团修改了部分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附注二(31))，修改后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50 年	0% - 5%	1.90% - 10 %
发电设备	5 - 31 年	0% - 5%	3.06% - 20 %
运输工具	5 - 10 年	0% - 5%	9.50% - 20 %
其他设备	5 - 25 年	0% - 5%	3.80% - 20 %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二(26)(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及交通运输工程，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 (a) 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至 70 年** 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 平均摊销。

#### (b) 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及交通运输工程

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为本集团为电力输出至广东电网而承担的电网连接线工程。自开始使用起，在预计受益年限 **16 年** 内平均摊销。

交通运输工程在预计受益年限 **10 年至 20 年** 内平均摊销。

#### (c) 其他无形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以及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和交通运输工程以外的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2 年至 25 年** 内平均摊销。

####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补充养老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0) 职工薪酬(续)

#### (b) 离职后福利(续)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 补充养老保险

本公司为职工购买了补充养老保险，并按照母公司粤电集团公司的有关规定支付保险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22)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 (a) 销售电力及热能收入

本集团于电力、热能供应至电网公司或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 (b) 副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按照协议合同规定将发电产生的粉煤灰等副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相关资源利用企业确认接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3) 收入确认(续)

#### (c) 提供劳务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本集团对外提供竞价代理服务和维修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竞价代理服务，于代理竞价完成时，依据竞拍用电量和竞拍成交价与该客户常规电价之价差，确认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维修服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 (d) 核证减排量收入

本集团出售由天然气设施及风力设施生产的经核证碳减排量 (“CERs”)。这些设施已按《京都议定书》向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 (“CDM EB”) 登记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 (“CDM”) 项目。本公司也出售自愿性碳减排量 (“VERs”)，这来自于 CDM 项目在向 CDM EB 登记前生产的电力。

与CERs 和VERs 有关的收入会在符合下列条件下予以确认：

- 对方已承诺购买CERs 或VERs;
- 核证减排量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本公司已生产相关电力。

#### (e)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存款的存放时间或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4)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续)**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如附注二(19)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 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 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的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 (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果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b)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惯例，在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及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后而定。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在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检讨并作出适当调整。

**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本集团修改了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附注二(31))。**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化，可能会对本集团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 (c)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 (d) 递延所得税资产

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理层对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可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而作出的判断，而计算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运用大量的判断和估计，同时结合考虑税务筹划策略和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金额。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6 年度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获得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损失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损失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3,723,321) (17,252) 3,740,573

(3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认为本集团的机组及相关设备因得以持续技术改造及革新技术的应用，机组的使用性能和装备水平得以明显提升，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得以延长。另一方面，本集团部分固定资产受经济环境变化、技术更新换代加快的影响，导致其经济寿命缩短及预计残值率降低。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本集团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开始变更部分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变更情况如下：

	原预计 使用寿命	原预计 残值率	调整后 预计使用寿命	调整后 预计残值率	说明
房屋及建筑物	10 - 50年	0% - 10%	10 - 50年	0% - 5%	(a)
发电设备	6 - 31年	0% - 10%	5 - 31年	0% - 5%	(b)
运输设备	5 - 10年	0% - 10%	5 - 10年	0% - 5%	维持不变
其他设备	5 - 25年	0% - 10%	5 - 25年	0% - 5%	(c)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续)

- (a) 主要是建筑物及非生产用房预计使用寿命由**22年**及**35年**变更为**40年**。
- (b) 主要是部分风力发电机组设备、水轮发电机组设备、发电及供热设备、变电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13年**、**16年**或**18年**变更为**8年**或**20年**；脱硫脱硝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13年**变更为**5年**或**10年**；部分输煤设备、码头运输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8年**或**13年**变更为**15年**。
- (c) 主要是其他设备中的起重机、吊机、地磅等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8年**变更为**10年**。

自**2017年6月1日**起，湛江风力及石碑山风电使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由**10%**调整为**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该会计估计变更减少**2017年6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折旧额约人民币**3.77亿元**，增加**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人民币**2.12亿元**。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之外，本集团作出会计估计的判断和假设与编制**2016年度**财务报表所作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保持一致。

### 三 税项

####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11%及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5%至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12.5%及25%
房产税	房产的租金收入或房产的原值减除扣除比例后的余值	12%及1.2%

(a) 除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粤电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徐闻风力”)、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电白风电”)、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曲界风力”)和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雷州风力”)之外(详见如下附注三(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

####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 [2008] 46号及国税发 [2009] 80号文的批准，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和雷州风力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徐闻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2年，电白风电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6年，曲界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6年，雷州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7年。因此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和雷州风力2017年度的适用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12.5%、0%、0%及0% (2016年度分别为：12.5%、0%、0%及不适用)。

此外，石碑山风电、湛江风力、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雷州风力和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惠来风力”) 根据财税 [2015] 74号文《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7,745	49,457
银行存款	844,241,939	385,820,099
粤电财务存款(b)	4,152,300,806	4,799,004,094
	<u>4,996,580,490</u>	<u>5,184,873,650</u>

-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 (b) 粤电财务存款指存放于粤电财务的存款。粤电财务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粤电财务的母公司为粤电集团公司。

(2) 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826,237,259	2,776,061,909
减：坏账准备	-	-
	<u>2,826,237,259</u>	<u>2,776,061,909</u>

-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815,185,386	2,774,635,805
一至二年(含二年)	11,051,873	1,426,104
	<u>2,826,237,259</u>	<u>2,776,061,90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于对应收账款客户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账龄为一至两年的应收款为应收第三方客户电力销售相关款项，预期可以全额收回，无需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其他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电力销售款，已于期后结算收回，不存在减值风险。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781,066,903	98.40%	-	-	2,728,506,320	98.2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5,170,356	1.60%	-	-	47,555,589	1.71%	-	-
	<u>2,826,237,259</u>	<u>100 %</u>	<u>-</u>	<u>-</u>	<u>2,776,061,909</u>	<u>100 %</u>	<u>-</u>	<u>-</u>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781,066,903</u>	<u>-</u>	<u>98.40%</u>

(d) 本年度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且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6 年：无)。

(e)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2,847,793 元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6,986,314 元)，连同若干发电子公司的上网销售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698,978,707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579,57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7,296,39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84,196,290 元)(附注四 31(a)，33(a))。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825,247,024	99.81%	1,062,290,930	99.76%
一到二年	963,292	0.12%	1,680,510	0.16%
二到三年	8,640	0 %	68,229	0.01%
三年以上	567,323	0.07%	782,453	0.07%
	<u>826,786,279</u>	<u>100 %</u>	<u>1,064,822,122</u>	<u>100 %</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1,539,25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1,192 元)，主要为预付备品备件款及材料款。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675,474,337</u>	<u>81.70%</u>

(4) 应收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u>14,923,771</u>	<u>16,681,118</u>

(5)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140,445,384	66,823,439
土地定金	23,446,000	-
备用金	6,996,288	24,005,804
应收政府补助款	6,474,557	4,226,820
垫付款	6,236,199	20,197,811
其他	32,156,092	24,669,780
	<u>215,754,520</u>	<u>139,923,654</u>
减：坏账准备	<u>(6,846,527)</u>	<u>(6,423,698)</u>
	<u>208,907,993</u>	<u>133,499,95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8,718,207	104,484,177
一到二年	7,803,912	6,717,747
二到三年	841,160	1,061,690
三年以上	8,391,241	27,660,040
	<u>215,754,520</u>	<u>139,923,654</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8,300,01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898,935 元)已逾期，但基于对欠款方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5,912,738	5,476,603
二到三年	696,885	473,906
三年以上	1,690,394	19,948,426
	<u>8,300,017</u>	<u>25,898,935</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71,216,800	79.36%	-	-	85,142,409	60.85%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4,537,720	20.64%	(6,846,527)	15.37%	54,781,245	39.15%	(6,423,698)	11.73%
	<u>215,754,520</u>	<u>100 %</u>	<u>(6,846,527)</u>	<u>3.17%</u>	<u>139,923,654</u>	<u>100 %</u>	<u>(6,423,698)</u>	<u>4.5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c)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及转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6,423,698)	(6,365,291)
本年计提	(422,829)	(58,407)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年末余额	<u>(6,846,527)</u>	<u>(6,423,698)</u>

(d)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粤 电环保”)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136,540,065	一年以内	63.28%	-
茂名博贺新港区建设指挥 部办公室	土地定金	23,446,000	一年以内	10.87%	-
惠来县国税局	应收增值税返还	5,740,735	二年以内	2.66%	-
茂名佳润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借工管理费	5,490,000	一年以内	2.54%	-
惠州市中海船务代理有限 公司	应收拖轮服务费	3,071,530	一年以内	1.43%	-
		<u>174,288,330</u>		<u>80.78%</u>	<u>-</u>

(e)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分析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惠来县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740,735	二年以内	预计 2018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徐闻县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727,783	一年以内	预计 2018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湛江市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6,039	一年以内	预计 2018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u>6,474,557</u>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燃料	807,187,691	-	807,187,691	806,132,327	-	806,132,327
备品备件	714,566,924	(17,420,859)	697,146,065	739,267,517	(59,602,850)	679,664,667
其他	23,301,017	-	23,301,017	27,356,247	-	27,356,247
	<u>1,545,055,632</u>	<u>(17,420,859)</u>	<u>1,527,634,773</u>	<u>1,572,756,091</u>	<u>(59,602,850)</u>	<u>1,513,153,24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销	其他	
备品备件	(59,602,850)	42,181,991	-	(17,420,85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跌价准备为由于设备技术更新导致部分备品备件无法使用而减值。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	处置报废的备品备件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1,106,133,996	868,022,220
预缴所得税	31,389,365	12,496,080
其他	59,108	1,537,291
	<u>1,137,582,469</u>	<u>882,055,591</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8,992,985	419,736,308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59,651,686	859,651,686
	<u>1,268,644,671</u>	<u>1,279,387,994</u>
减：减值准备	(25,010,686)	-
	<u>1,243,633,985</u>	<u>1,279,387,994</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408,992,985	419,736,308
—成本	255,328,616	255,328,6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53,664,369	164,407,692
—累计计提减值	-	-

-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深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流通股 12,6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6,356,00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5,890,62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10,206,000 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37,170,00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流通股 55,532,25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25,418,985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35,837,98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555,323 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93,294,18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的 1,8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218,00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3,600,000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收益为人民币 18,000 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3,150,000 元)，已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成本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115,000,000	-	115,000,000	3.67%	16,978,349
——阳光保险公司	356,000,000	-	356,000,000	3.38%	21,000,000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 限公司	70,000,000	-	70,000,000	10 %	-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 司(“威信云投”)	<u>318,651,686</u>	<u>-</u>	<u>318,651,686</u>	<u>19.55%</u>	<u>-</u>
	859,651,686	-	859,651,686		37,978,34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减值准备					
——威信云投(i)	<u>-</u>	<u>(25,010,686)</u>	<u>(25,010,686)</u>		
	<u>859,651,686</u>	<u>(25,010,686)</u>	<u>834,641,000</u>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 (i) 威信云投出现持续经营亏损，本公司管理层根据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5,010,686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保证金	84,358,065	-	84,358,065	136,075,412	-	136,075,412	5.31%-7.05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因售后租回固定资产而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合计 160,000,000 元的现值(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60,000,000 元)。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605,678,402	584,241,360
联营企业(b)	5,195,328,010	4,848,396,390
	<u>5,801,006,412</u>	<u>5,432,637,750</u>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5,801,006,412</u>	<u>5,432,637,75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工 业燃料”)	584,241,360	-	-	80,668,157	-	-	(59,231,115)	-	-	605,678,402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 (b) 联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转出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山西粤电能源”)	998,393,392	-	-	226,047,854	-	-	(8,000,000)	-	-	1,216,441,246	-
粤电财务	667,666,853	-	-	75,329,385	-	-	(42,295,033)	-	-	700,701,205	-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台山发电”)	1,970,490,827	-	-	86,266,136	-	-	(95,281,354)	-	-	1,961,475,609	-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粤电航运”)	935,332,553	-	-	8,613,940	-	-	(2,188,557)	-	-	941,757,936	-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西部投资”)	200,011,582	-	-	(46,314,869)	-	-	-	-	-	153,696,713	-
华能汕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能汕头风力”)	61,986,226	-	-	6,174,448	-	-	(5,410,000)	-	-	62,750,674	-
阳山江坑水电站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阳山江坑”)	5,991,055	-	-	616,304	-	-	(933,933)	-	-	5,673,426	-
阳山中心坑电力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阳山中心坑”)	8,523,902	-	-	684,457	-	-	(1,698,988)	-	-	7,509,371	-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粤电财保”)(i)	-	147,000,000	-	(1,678,170)	-	-	-	-	-	145,321,830	-
	<u>4,848,396,390</u>	<u>147,000,000</u>	<u>-</u>	<u>355,739,485</u>	<u>-</u>	<u>-</u>	<u>(155,807,865)</u>	<u>-</u>	<u>-</u>	<u>5,195,328,010</u>	<u>-</u>

(i)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与粤电集团公司合资设立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47,000,000 元，占粤电财保出资总额 49%。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原值	
-年初及年末余额	20,135,16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1,202,928)
-本年计提	(635,598)
-年末余额	(11,838,526)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8,296,639
-年初余额	8,932,237

(12)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7,122,935,233	54,742,668,249	612,243,075	1,160,457,302	73,638,303,859
本年增加					
购置	175,605,750	110,861,016	11,573,858	39,700,981	337,741,605
在建工程转入(c)	965,559,989	1,359,820,394	2,274,584	79,422,416	2,407,077,383
因工程结算差异调整	523,242	(16,148,881)	(33,390)	(2,600)	(15,661,629)
本年处置及报废	(17,748,375)	(1,117,005,696)	(16,733,826)	(6,945,841)	(1,158,433,738)
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	-	-	(255,338)	(255,3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246,875,839	55,080,195,082	609,324,301	1,272,376,920	75,208,772,142
累计折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644,005,857)	(23,660,669,651)	(425,757,766)	(776,998,641)	(30,507,431,915)
本年增加					
计提(b)	(491,308,432)	(2,907,517,345)	(39,974,785)	(60,378,566)	(3,499,179,128)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4,940,689	655,172,318	14,271,979	6,068,967	680,453,953
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	-	-	196,230	196,23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130,373,600)	(25,913,014,678)	(451,460,572)	(831,112,010)	(33,325,960,860)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9,030,264)	(1,180,825,371)	(2,322,621)	(4,008,167)	(1,316,186,423)
本年增加					
计提(d)	-	(29,483,080)	-	-	(29,483,08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1,709,278	446,253,305	1,089,403	12,551	459,064,53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7,320,986)	(764,055,146)	(1,233,218)	(3,995,616)	(886,604,966)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999,181,253	28,403,125,258	156,630,511	437,269,294	40,996,206,31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349,899,112	29,901,173,227	184,162,688	379,450,494	41,814,685,521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757,878,67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的发电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816,058,13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作为人民币 8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400,000 元)(附注四(33)(b))的抵押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房屋及建筑物(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房屋及建筑物)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b)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3,499,179,128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3,939,547,16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在建工程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446,599,794 元、人民币 4,185 元、人民币 46,987,909 元及人民币 5,587,240 元(2016 年：人民币 3,893,532,712 元、人民币 4,185 元、人民币 42,638,087 元及人民币 3,372,176 元)。

(c)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2,407,077,383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367,688,811 元)(附注四(13)(a))。

(d)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粤嘉电力”)(i)	481,538,999	-	(1,089,403)	480,449,596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中粤能源”)(iii)	214,553,161	12,990,034	(214,880,231)	12,662,96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红海湾发电”)(iii)	184,988,419	-	(91,162,974)	93,825,445
徐闻风力(ii)	126,877,473	-	-	126,877,473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湛江电力”)(iii)	89,280,832	15,153,177	(75,141,663)	29,292,346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靖海发电”)(iii)	71,082,445	-	(47,388,149)	23,694,296
广东韶关粤江发电有限公司(“粤江发电”)(iii)	52,870,382	1,339,869	(118,387)	54,091,864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茂名臻能”)(iii)	49,057,453	-	(19,305,769)	29,751,684
沙角 A 发电厂 (iii)	45,937,259	-	(9,977,961)	35,959,298
	<u>1,316,186,423</u>	<u>29,483,080</u>	<u>(459,064,537)</u>	<u>886,604,966</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续)

(i) 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的减值

粤嘉电力 4 台发电机组已于 2016 年 8 月关停。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就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1,538,999 元。2017 年管理层继续对其中部分生产设备进行了处置，相应转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089,403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0,449,596 元。

(ii) 徐闻风力发电机组的减值

于 2014 年 7 月，徐闻风力勇士风电场遭受强台风“威马逊”袭击，毁坏风力发电机组 18 台(原值人民币 138,358,965 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11,481,492 元)。由于这些机组已完全毁损，管理层对这些机组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6,877,47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尚未进行处置。

(iii) 因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及脱硝催化剂计提的减值

根据环保部、发改委、能源局三部委联合印发的《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 号)，要求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降低发电煤耗和污染排放。为此，本集团制定专项实施计划，推进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实施，以保证所属燃煤机组改造工程按期完成并稳定运行。根据本集团所属燃煤机组环保节能改造实施的具体情况，需要对部分设备部件进行拆除或提前报废。本集团根据脱硝催化剂预期的可回收金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金额。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人民币 707,769,951 元。于 2017 年度，本集团根据改造工程实施情况，补充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9,483,080 元。此外，由于拆除及处置相关资产，转出固定资产减值金额合计人民币 457,975,134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e)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	<u>3,621,850,800</u>	<u>(1,634,876,213)</u>	<u>1,986,974,587</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	<u>3,621,850,800</u>	<u>(1,242,103,758)</u>	<u>2,379,747,042</u>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未来应支付租金详见附注四(35)。

(f)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u>230,219,172</u>	暂处于政府批复阶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该等房产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博贺煤电一体化项目	5,301,125,305	-	5,301,125,305	3,540,338,713	-	3,540,338,713
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扩建项目	1,368,242,612	-	1,368,242,612	267,728,615	-	267,728,615
中粤 1、2 号机组工程	317,584,933	-	317,584,933	-	-	-
徐闻曲界风电项目	312,791,806	-	312,791,806	157,109,585	-	157,109,585
徐闻石板岭风电项目	224,363,966	-	224,363,966	227,143,871	-	227,143,871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	137,373,040	(137,373,040)	-	137,373,040	(49,461,265)	87,911,775
靖海 1-4 号机组超低减排改造项目	41,786,331	-	41,786,331	40,323,340	-	40,323,340
湛江电力 1-4 号机组超低减排改造项目	43,214,650	-	43,214,650	13,813,751	-	13,813,751
临沧大丫口水电站	29,048,654	-	29,048,654	1,051,344,320	-	1,051,344,320
红海湾 5、6 号机组工程	26,446,446	-	26,446,446	26,360,597	-	26,360,597
其他基建工程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462,343,094	(14,906,223)	447,436,871	320,277,569	(11,980,219)	308,297,350
雷州红心楼风电项目	356,532,229	(886,463)	355,645,766	371,119,846	(886,463)	370,233,383
	-	-	-	252,688,463	-	252,688,463
	<u>8,620,853,066</u>	<u>(153,165,726)</u>	<u>8,467,687,340</u>	<u>6,405,621,710</u>	<u>(62,327,947)</u>	<u>6,343,293,763</u>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13) 在建工程(续)

#####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四(12)(c)	计提减值	其他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 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博贺煤电一体化项目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	9,785,950,000	3,540,338,713	1,760,786,592	-	-	-	5,301,125,305	54.17%	54.17%	151,722,961	52,732,643	4.41%	借款、自有资金
红海湾 5、6 号机组工 程	不适用	87,911,775	-	-	(87,911,775)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有资金
临沧大丫口水电站 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 扩建项目	7,714,370,000	26,360,597	85,849	-	-	-	26,446,446	0.34%	0.50%	-	-	-	自有资金
靖海 1-4 号机组超低 减排改造项目	1,209,578,400	1,051,344,320	71,880,945	(1,094,176,611)	-	-	29,048,654	92.86%	92.86%	142,886,856	23,189,127	4.41%	借款、自有资金
电白热水风电场工程 项目	3,516,060,000	267,728,615	1,100,513,997	-	-	-	1,368,242,612	38.91%	38.91%	20,296,649	18,669,106	4.41%	借款、自有资金
徐闻曲界风电项目	558,000,000	40,323,340	283,405,175	(281,942,184)	-	-	41,786,331	58.38%	58.38%	-	-	-	自有资金
雷州红心楼风电项目 徐闻石板岭风电项 目	483,714,800	118,376	335,128	-	-	-	453,504	92.38%	98 %	-	-	-	自有资金
湛江电力 1-4 号机 组超低排放改造项 目	466,450,000	157,109,585	178,415,172	-	-	(22,732,951)	312,791,806	72.91%	77 %	11,395,270	6,813,169	4.41%	借款、自有资金
中粤 1、2 号机组工 程	462,920,000	252,688,463	103,942,081	(327,306,140)	-	(29,324,404)	-	77.04%	100 %	10,565,245	6,791,373	4.55%	借款、自有资金
其他基建工程	460,639,300	227,143,871	21,483,914	-	-	(24,263,819)	224,363,966	53.97%	61 %	8,142,804	4,544,942	4.41%	借款、自有资金
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259,000,000	13,813,751	146,800,899	(117,400,000)	-	-	43,214,650	61.73%	61.73%	-	-	-	自有资金
	531,200,000	-	317,584,933	-	-	-	317,584,933	59.79%	90 %	2,300,278	2,300,278	4.90%	借款、自有资金
	不适用	308,178,974	159,074,316	(17,343,919)	(2,926,004)	-	446,983,367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370,233,383	561,590,074	(568,908,529)	-	(7,269,162)	355,645,766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u>6,343,293,763</u>	<u>4,705,899,075</u>	<u>(2,407,077,383)</u>	<u>(90,837,779)</u>	<u>(83,590,336)</u>	<u>8,467,687,340</u>			<u>347,310,063</u>	<u>115,040,638</u>		

(i) 在建工程本年度其他减少主要包括对往年按工程进度暂估价值入账的工程成本按本年实际结算成本进行调整、转出不能带来经济利益的前期费用及试运行收入等。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i)	(49,461,265)	(87,911,775)	-	(137,373,040)	停止工程建设
湛江电力旧办公楼改造	(886,463)	-	-	(886,463)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沙角 A4 号煤场填海增加堆场容量工程	(5,802,000)	-	-	(5,802,000)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省风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2,824,090)	(2,926,004)	-	(5,750,094)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临沧水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3,354,129)	-	-	(3,354,129)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u>(62,327,947)</u>	<u>(90,837,779)</u>	<u>-</u>	<u>(153,165,726)</u>	

(i) 该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土地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近年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该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整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项目于 2017 年计提减值损失人民币 87,911,775 元(2016 年：人民币 39,107,109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c)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部分在建机组尚未取得相关核准文件，管理层预计可以按照预定时间表取得相关核准文件。此外，管理层预计新机组一旦投产后能在未来的经营活动中取得稳定的现金流入，因此该在建机组发生减值的风险较低。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工程物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设备	34,372,179	-
专用材料	1,496,854	1,496,854
	<u>35,869,033</u>	<u>1,496,854</u>

(15) 固定资产清理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报废发电设备部件	14,622,066	4,304,229
其他设备	40,167	-
	<u>14,662,233</u>	<u>4,304,22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交通运输工程	特许经营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42,517,684	1,812,946,498	129,906,544	22,468,672	13,720,736	97,267,317	756,769	2,519,584,220
本年增加								
购置	-	49,171	-	-	-	12,564,712	193,978	12,807,86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2,517,684	1,812,995,669	129,906,544	22,468,672	13,720,736	109,832,029	950,747	2,532,392,081
累计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05,126,139)	(254,537,767)	(17,864,908)	(21,447,068)	(8,958,563)	(69,600,907)	(347,669)	(777,883,021)
本年增加								
计提	-	(40,488,334)	(2,619,492)	-	(952,142)	(10,386,924)	(66,700)	(54,513,59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05,126,139)	(295,026,101)	(20,484,400)	(21,447,068)	(9,910,705)	(79,987,831)	(414,369)	(832,396,613)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3,189,374)	-	-	(1,021,604)	-	-	-	(34,210,97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3,189,374)	-	-	(1,021,604)	-	-	-	(34,210,978)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202,171	1,517,969,568	109,422,144	-	3,810,031	29,844,198	536,378	1,665,784,49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202,171	1,558,408,731	112,041,636	-	4,762,173	27,666,410	409,100	1,707,490,221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 (a) 2017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54,513,592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54,051,058 元)。
- (b) 于2017年12月31日，粤嘉电力的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使用权及交通运输工程等配套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为余额人民币34,210,978元 (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 34,210,978元)。
- (c)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8,304,74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1,465,074元)的土地因正在办理用地审批手续而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外，其余土地使用权均已取得相关权证。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管理层认为上述土地使用权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7) 商誉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省风力”)	2,449,886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临沧能源”)	25,036,894
	27,486,780

- (a) 本集团于2013年支付人民币5,994,670元合并成本收购了省风力55%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省风力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2,449,886元，确认为与省风力相关的商誉。
- (b) 本集团于2015年1月5日以威信云投14.34%股权与第三方持有的临沧能源51 %股权进行置换，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取得的临沧能源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25,036,894元，确认为与临沧能源相关的商誉。

(18) 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租赁费	21,371,959	-	(2,028,166)	19,343,79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675,141	2,689,094	(1,674,621)	5,689,614
其他	8,564,612	1,391,211	(7,981,859)	1,973,964
	34,611,712	4,080,305	(11,684,646)	27,007,37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1,414,037	150,345,688	778,810,681	193,720,196
可抵扣亏损	543,075,416	135,768,855	112,722,870	28,180,717
集团内部交易	202,928,868	50,732,217	220,966,988	55,241,747
计入在建工程的试运行净 收入	117,089,330	26,510,083	53,276,223	13,158,344
应付职工薪酬	86,241,170	21,560,293	58,555,576	14,838,523
固定资产折旧	76,893,416	19,223,353	77,011,308	19,252,827
资本性政府补助	56,576,917	14,144,229	63,727,865	15,931,966
土地使用权摊销	3,170,586	792,647	3,011,274	752,819
开办费	-	-	3,089,245	386,156
	<u>1,687,389,740</u>	<u>419,077,365</u>	<u>1,371,172,030</u>	<u>341,463,295</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115,367,229		153,444,772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303,710,136</u>		<u>188,018,523</u>
		<u>419,077,365</u>		<u>341,463,295</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153,664,369)	(38,416,092)	(164,407,692)	(41,101,923)
收购子公司评估增值	(91,379,088)	(22,844,772)	(94,486,868)	(23,621,718)
计入在建工程的试运行净 支出	<u>(37,809,283)</u>	<u>(9,452,322)</u>	<u>(42,114,648)</u>	<u>(10,528,662)</u>
	<u>(282,852,740)</u>	<u>(70,713,186)</u>	<u>(301,009,208)</u>	<u>(75,252,303)</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1,492,421)		(2,329,40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69,220,765)</u>		<u>(72,922,899)</u>
		<u>(70,713,186)</u>		<u>(75,252,303)</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36,551,327	913,316,296
可抵扣亏损	587,890,568	252,062,736
	<u>1,524,441,895</u>	<u>1,165,379,032</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	67,060,276
2018 年	2,504,832	2,504,832
2019 年	8,513,773	7,350,102
2020 年	5,008,444	7,401,514
2021 年	148,194,058	167,746,012
2022 年	423,669,461	-
	<u>587,890,568</u>	<u>252,062,736</u>

管理层预计在上述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前，相应纳税主体并未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24,326)	372,553,039	(37,534,026)	303,929,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524,326	(24,188,860)	37,534,026	(37,718,277)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350,347,973	542,965,106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 (a)	173,916,629	193,703,865
预付设备款	165,761,100	1,081,412,840
预付土地款	3,732,680	39,765,321
预付购房款	-	150,799,140
其他	889,151	2,878,159
	<u>694,647,533</u>	<u>2,011,524,431</u>

(a)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系售后租回发电设备的售价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售后租回发电设备的折旧进度进行摊销后的余额。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6,423,698)	(422,829)	-	-	(6,846,527)
其中：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423,698)	(422,829)	-	-	(6,846,527)
存货跌价准备	(59,602,850)	-	-	42,181,991	(17,420,8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6,186,423)	(29,483,080)	-	459,064,537	(886,604,96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2,327,947)	(90,837,779)	-	-	(153,165,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	-	(25,010,686)	-	-	(25,010,68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4,210,978)	-	-	-	(34,210,978)
	<u>(1,478,751,896)</u>	<u>(145,754,374)</u>	<u>-</u>	<u>501,246,528</u>	<u>(1,123,259,742)</u>

(22) 短期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u>9,270,000,000</u>	<u>5,758,860,000</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2%至 5.02%(2016 年 12 月 31 日：3.92%至 5.32%)。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信用借款中由关联方粤电财务提供的借款为人民币 5,637,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10,000,000 元)(附注八(6))。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票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a)	297,611,800	1,088,100,837
商业承兑汇票(b)	-	242,380,000
	<u>297,611,800</u>	<u>1,330,480,837</u>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关联方粤电财务承兑的票据余额为人民币 297,611,800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078,278 元)。

(b) 本集团向本公司合营公司工业燃料采购燃煤，通过签发承兑汇票向工业燃料支付燃煤采购款。根据本集团、粤电财务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工业燃料取得该等汇票并向粤电财务贴现时，本集团承担相关票据的贴现息费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工业燃料已向粤电财务贴现的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23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7,458,278 元)，贴现息率为 2.70%至 4.17%(2016 年 12 月 31 日：2.70%至 3.48%)，并将于 3 至 12 个月内到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3 至 12 个月内到期)。2017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粤电财务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3,638,031 元(2016 年：人民币 20,564,233 元)(附注八(6))。

(24) 应付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燃料费	1,530,075,127	2,190,716,850
应付材料及备品备件款	483,460,431	799,093,816
应付维护管理费	89,461,265	89,461,265
其他	116,030,438	87,978,515
	<u>2,219,027,261</u>	<u>3,167,250,446</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36,266,48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6,691,389 元)。主要为应付维护管理费人民币 89,461,26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9,461,265 元)及应付燃料和材料费人民币 46,805,22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230,124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预收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电网款	1,713,424	12,208,678
预收再生资源处置款	-	162,884
其他预收款	224,799	84,798
	<u>1,938,223</u>	<u>12,456,360</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大额预收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40,101,582	125,994,00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c)	17,637,046	18,128,124
	<u>157,738,628</u>	<u>144,122,128</u>

(a) 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978	1,153,893,717	(1,153,893,717)	50,978
职工福利费	3,719,802	111,119,864	(112,974,782)	1,864,884
社会保险费	45,602,861	64,170,915	(59,364,014)	50,409,7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602,861	57,205,341	(52,398,440)	50,409,762
工伤保险费	-	3,683,306	(3,683,306)	-
生育保险费	-	3,282,268	(3,282,268)	-
住房公积金	-	149,745,956	(149,745,95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382,591	50,376,334	(41,917,257)	82,841,668
其他短期薪酬	2,237,772	104,412,515	(101,715,997)	4,934,290
	<u>125,994,004</u>	<u>1,633,719,301</u>	<u>(1,619,611,723)</u>	<u>140,101,582</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61,827,107	(161,827,107)	-
失业保险费	-	3,965,046	(3,965,046)	-
企业年金缴费	-	52,173,048	(52,173,048)	-
	<u>-</u>	<u>217,965,201</u>	<u>(217,965,201)</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c) 应付辞退福利为本集团需在一年内支付的内退职工薪酬，详见附注四 (3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交税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159,547,521	133,295,631
应交企业所得税	59,224,530	128,468,570
应交个人所得税	29,612,341	33,222,950
应交土地使用税	14,990,255	9,707,98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0,667	2,327,949
应交排污费	2,996,840	3,456,932
应交房产税	2,877,522	6,552,214
应交教育费附加	2,895,952	1,954,625
应交堤围费	-	2,879,847
其他	1,639,774	5,053,142
	<u>277,285,402</u>	<u>326,919,844</u>

(28) 应付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利息	50,486,869	44,398,814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6,701,382	27,938,77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010,687	10,807,042
其他应付利息	354,166	504,167
	<u>98,553,104</u>	<u>83,648,793</u>

(29) 应付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u>9,703,930</u>	<u>9,703,930</u>

该部分股利主要为应付尚未办理股权分置改革手续的非流通股股东股利。该部分股利将待手续办理完毕后安排支付。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430,308,319	2,587,231,394
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附注四(54)(a))	172,144,350	172,000,000
应付工程质保金	156,112,962	369,890,625
应付代垫款	12,726,072	19,936,021
应付机组容量购置款	4,000,000	4,000,000
其他	133,220,968	139,498,955
	<u>3,908,512,671</u>	<u>3,292,556,995</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742,036,69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6,042,535 元)，主要为(1)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应付质保金，因为相关工程项目尚未完成综合验收决算或仍处于质保阶段，该等款项尚未结清；及(2)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因该处罚事项相关诉讼程序尚未完成，尚未支付。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附注四(33))	1,445,497,943	990,474,80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b)(附注四(34))	1,197,935,476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c) (附注四(35))	369,256,941	443,169,716
	<u>3,012,690,360</u>	<u>1,433,644,523</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i)	209,579,575	184,196,290
保证借款 (ii)	58,427,500	58,427,500
信用借款	1,177,490,868	747,851,017
	<u>1,445,497,943</u>	<u>990,474,807</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180,897,292	105,353,210
湛江风力	17,520,000	17,520,000
徐闻风力	10,062,668	61,323,080
雷州风力	1,099,615	-
	<u>209,579,575</u>	<u>184,196,290</u>

(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湛江风力为徐闻风力的人民币 10,427,5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最高保证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27,500 元)。本公司为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48,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000,000 元)。

(i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1.29%至 4.90%，并将于 12 个月内到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1.29%至 5.31%)。

(b)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明细参见附注四(34)。

(c)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入款，净额为人民币 369,256,941 元(即总额人民币 403,242,457 元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33,985,516 元后的净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入款，净额为人民币 443,169,716 元(即总额人民币 557,802,821 元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114,633,105 元后的净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明细参见附注四(35)。

(32) 其他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u>-</u>	<u>1,723,070,00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流动负债(续)

(a)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	07/06/2016	270 天	700,000,000	711,565,644	-	3,448,219	-	(715,013,863)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11/08/2016	270 天	500,000,000	505,017,370	-	4,453,699	-	(509,471,069)	-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20/07/2016	270 天	500,000,000	506,486,986	-	4,128,082	-	(510,615,068)	-
	<u>1,700,000,000</u>			<u>1,700,000,000</u>	<u>1,723,070,000</u>	<u>-</u>	<u>12,030,000</u>	<u>-</u>	<u>(1,735,100,000)</u>	<u>-</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2,698,978,707	2,537,296,396
抵押借款(b)	85,000,000	226,400,000
保证借款(c)	1,665,240,000	1,716,667,500
信用借款	16,462,003,105	16,398,282,948
	<u>20,911,221,812</u>	<u>20,878,646,844</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 (31)(a))	<u>(1,445,497,943)</u>	<u>(990,474,807)</u>
	<u>19,465,723,869</u>	<u>19,888,172,037</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i)	2,276,504,889	2,223,720,000
雷州风力	(ii)	188,420,594	-
湛江风力	(iii)	156,465,000	173,985,000
徐闻风力	(iv)	77,588,224	139,591,396
		<u>2,698,978,707</u>	<u>2,537,296,396</u>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粤江发电向银团及中国工商银行借入以其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的贷款人民币 2,276,504,889 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21 日，利率为 4.41%至 4.53%，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80,897,29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2,223,72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05,353,210 元)。

(ii) 子公司雷州风力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贷款，根据合同规定该笔借款自雷州风力于 2017 年 12 月营运后由信用借款转为质押借款，以其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88,420,594 元，到期日为 2030 年 4 月 29 日，利率为 4.41%至 4.66%，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99,61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人民币 12,300,209 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续)

(a) 质押借款(续)

- (i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湛江风力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以其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56,465,000 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利率为 4.66%(2016 年：4.41%)，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7,52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3,985,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7,520,000 元)。
- (iv) 按照湛江风力和广东省财政厅签署的《广东省财政厅与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关于利用欧洲投资银行气候变化框架贷款实施粤电勇士风电场项目的转贷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湛江风力从广东省财政厅取得根据中国与欧洲投资银行签订的“中国气候变化框架贷款项目”转贷的美元贷款用于徐闻勇士风电场项目，并以徐闻风力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贷款余额合计为 11,874,173 美元，折合人民币 77,588,22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22,733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9,591,39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4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62,66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8,84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1,323,080 元)，其到期日为 2029 年 3 月 2 日，年利率为 0.92%至 1.29%(2016 年：0.92%至 1.29%)，该笔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广前电力”)之长期借款人民币 85,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400,000 元)，利率为 4.41%至 4.86%(2016 年 12 月 31 日：4.41%至 5.09%)，由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57,878,678 元(原值为人民币 2,562,570,238 元)的发电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16,058,138 元，原值为人民币 2,562,570,238 元)作为抵押物。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续)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电从粤电财务借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37,2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6 年：人民币 44,6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66% (2016 年：4.66%)，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21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电从粤电财务借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19,0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6 年：人民币 12,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66% (2016 年：4.66%)，到期日为 2031 年 11 月 28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17,04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27,5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2016 年：人民币 20,067,5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27,500 元)，年利率为 4.90% (2016 年：4.90%)，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粤电集团公司为本公司向太平洋资产管理公司借入的人民币 1,500,000,000 元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5 % (2016 年：5 %)，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附注八(5)(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92,000,000 元长期借款由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8,000,000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8,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75% (2016 年：4.90%)，该借款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2 日。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其他减少	转出至一年内到 期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6 平海 01 (a)	703,141,849	21,700,000	793,211	(21,700,000)	(5,766,849)	-	698,168,211
12 粤电债 (b)	1,196,982,619	59,400,000	952,857	(59,400,000)	-	(1,197,935,476)	-
	<u>1,900,124,468</u>	<u>81,100,000</u>	<u>1,746,068</u>	<u>(81,100,000)</u>	<u>(5,766,849)</u>	<u>(1,197,935,476)</u>	<u>698,168,211</u>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64 号文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平海发电厂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 元，期限为 5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6 平海 01”)，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625,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97,375,000 元。计息日从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3.10%。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3.18%。

(b)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2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期限为 7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2 粤电债”)，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670,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3,330,000 元。计息日从 2013 年 3 月 18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4.95%。根据 12 粤电债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有权在该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选择将持有的“12 粤电债”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将应付债券余额转出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5.04%。

(35) 长期应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a)	1,827,516,182	2,270,722,370
应付股权回购款(b)	<u>90,000,000</u>	<u>90,000,00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369,256,941)</u>	<u>(443,169,716)</u>
	<u>1,548,259,241</u>	<u>1,917,552,654</u>

(a) 应付融资租赁款主要为子公司靖海发电、粤江发电及中粤能源融资租赁租入发电设备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款总额的65%为限额为粤江发电的融资租赁提供了担保，同时与粤江发电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长期应付款(续)

(a) (续)

本集团应付融资租赁款最低付款额明细如下：

最低付款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3,242,457	557,802,82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373,429,119	459,467,90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353,810,789	422,733,636
3 年以上	761,447,305	1,267,888,524
小计	<u>1,891,929,670</u>	<u>2,707,892,885</u>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u>(64,413,488)</u>	<u>(437,170,515)</u>
	<u>1,827,516,182</u>	<u>2,270,722,370</u>

上述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净额已在附注四(31)中披露。

- (b) 于2016年度，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粤财投资”)向本公司之子公司雷州风力增资人民币10,000,000元；向本公司之间接子公司电白风电增资人民币50,000,000元；以人民币30,000,000元作为对价取得了本公司之间接子公司徐闻风力3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在5年的参股期结束后对粤财投资所持股权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粤财投资本次增资实际出资额人民币90,000,000元及固定比例的股权溢价款。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扩容配套资金(a)	24,960,000	-	-	24,960,000
“三供一业”专项资金(b)	-	39,645,011	-	39,645,011
风机迁建款	1,715,385	-	(1,715,385)	-
	<u>26,675,385</u>	<u>39,645,011</u>	<u>(1,715,385)</u>	<u>64,605,011</u>

(a) 该专项应付款系省属及中央划拨的增效扩容改造资金。根据云南省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文件(云水投发[2015]16号文件)，自2015年1月1日起，对该部分专项应付款计征4%的利息。公司将该部分相应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b) 该专项应付款系广东省财政厅及粤电集团公司拨付的“三供一业”专项资金，其中广东省财政厅拨付资金为人民币18,391,895元，粤电集团公司拨付资金为人民币21,253,116元。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粤财工[2017]22号文件)，该专项资金用于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气 and 物业管理项目的装修改造。

(37) 递延收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a)	<u>125,650,072</u>	<u>33,592,900</u>	<u>(16,722,709)</u>	<u>142,520,263</u>	政府给予补助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37) 递延收益(续)

##### (a)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 他收益	其他变动		
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	(i)	29,313,253	-	(753,231)	-	28,560,022	资产
节能专项拨款	(ii)	23,736,827	-	(2,873,723)	-	20,863,104	资产
国产设备退税	(iii)	19,517,767	-	(2,296,208)	-	17,221,559	资产
国资委发展竞争基金	(iv)	9,333,333	-	(666,667)	-	8,666,666	资产
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	(v)	9,324,825	-	(543,194)	-	8,781,631	资产
沙角 A 发电厂 5 号机组脱硫工程		6,153,847	-	(3,076,923)	-	3,076,924	资产
扩容通流改造工程		4,149,062	-	(262,007)	-	3,887,055	资产
沙 A—2016 年中央财政节能减排资金		4,038,125	-	(255,001)	-	3,783,124	资产
空气预热器改造项目		3,299,233	-	(205,791)	-	3,093,442	资产
电白热水风电场工程项目		3,000,000	-	-	-	3,000,000	资产
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奖励		2,953,988	-	(246,667)	-	2,707,321	资产
降氮脱硝项目		2,893,163	-	(308,134)	-	2,585,029	资产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 资金		1,500,000	-	-	(1,500,000)	-	资产
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		1,318,000	-	(291,114)	-	1,026,886	资产
淡水工程		1,230,770	-	(153,846)	-	1,076,924	资产
韶关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		1,125,999	-	(202,103)	-	923,896	资产
循环水泵技改专项资金		1,000,000	-	-	-	1,000,000	资产
#1、2 机空预器节能改造项目		1,000,000	-	-	-	1,000,000	资产
大丫口项目发展基金		400,000	-	(400,000)	-	-	资产
沙 A—港务费返还		259,510	-	(259,510)	-	-	收益
社保待遇清算中间户关于企业稳定岗位补贴款		102,370	-	-	-	102,370	收益
中粤能源#1、2 发电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vi)	-	10,000,000	-	-	10,000,000	资产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典型示范项目第二批奖励资金		-	9,000,000	(900,000)	-	8,100,000	资产
节能减排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政策清算资金补助		-	4,640,000	(474,769)	-	4,165,231	资产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政府补贴		-	3,952,900	(384,521)	-	3,568,379	资产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粤江发电厂 300MW 机组脱硝及节能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	6,000,000	(669,300)	-	5,330,700	资产
	<u>125,650,072</u>	<u>33,592,900</u>	<u>(15,222,709)</u>	<u>(1,500,000)</u>	<u>142,520,263</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续)

- (i) 2015 年度收到政府由于市政需要，要求长堤路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拆迁改址重建，拨入的拆迁补偿款暂估为人民币 20,320,000 元。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因虎门镇政府最终确定总补偿款为人民币 30,411,446 元，故 2016 年新增拨入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7,211,446 元。该补偿款于收到时作专项应付款核算，于发生拆建支出时转入递延收益，相关工程完工后进行摊销，摊销年数为 30 年。
- (ii) 为粤江发电 2015 年度收到的节能减排技术改造的政府补助以及 2016 年收到的节能减排政策典型示范项目补助资金。本集团对该项补贴收入从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iii) 为石碑山风电收到的由于购买国产设备而退还的增值税。本集团对该项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iv) 为湛江风力于 2011 年度收到的改革与发展专项基金，与勇士风电项目收益相关，本集团于项目收益期间平均对其进行摊销。
- (v) 为沙角 A 发电厂 2014 年收到的 1918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2015 年收到的 1692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以及 2016 年收到的 1794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本集团对该项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vi) 为中粤能源 2017 年收到的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政府补助，该补助用于中粤能源 1、2 号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机组技术改造项目尚未完工。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辞退福利(a)	75,609,880	106,185,517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b)	39,097,210	40,345,908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23,084,183)	(23,699,176)
	<u>91,622,907</u>	<u>122,832,249</u>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内退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4.22%	2.70%至 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c)	(46,790,029)	78,442,638
财务费用	<u>118,849</u>	<u>93,078</u>

- (a) 根据本集团的内退政策，员工在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前可向公司申请提早退休，提早退休后员工可每月按照原有工资的一定比例支取工资，直至法定退休年龄为止。管理层在计提上述辞退福利时，以预计未来需支付辞退福利的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员工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计算至法定退休年龄之间各年度的预计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4.22%(2016 年：2.70%至 4.27%)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辞退福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辞退福利人民币 57,972,83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8,057,393 元)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辞退福利人民币 17,637,046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28,124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 (b) 根据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所属地方社会医疗保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年限未满当地规定年限的，本集团需在员工退休后继续缴费至规定年限。本集团将预计未来在员工退休后仍需支付医疗保险至规定年限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为已退休人员补缴的医疗保险。本集团根据已退休员工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计算本年末至规定累计缴费年限之间各年度的预计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4.22%(2016 年 2.70%至 4.27%)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相关已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共计人民币 39,097,21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345,908 元)，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5,447,13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71,052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 (c)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调低了内退福利工资标准，该标准调整预计将减少未来辞退福利的现金支出，相应冲减管理费用人民币 77,146,950 元。

(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资款	<u>16,405,569</u>	<u>39,000,000</u>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子公司粤江发电收到少数股东的注资款，由于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所以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40) 股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	-	-	-	-	3,5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	-	-	-	-	2,553,909,163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b>5,250,283,986</b>	<b>-</b>	<b>-</b>	<b>-</b>	<b>-</b>	<b>-</b>	<b>5,250,283,986</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	-	-	-	-	3,5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	-	-	-	-	2,553,909,163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b>5,250,283,986</b>	<b>-</b>	<b>-</b>	<b>-</b>	<b>-</b>	<b>-</b>	<b>5,250,283,986</b>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445,477,866	-	-	4,445,477,866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粤电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 权益	20,785,182	-	-	20,785,18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1,676,120	1,243,207	-	2,919,327
	<u>5,003,007,478</u>	<u>1,243,207</u>	<u>-</u>	<u>5,004,250,685</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445,477,866	-	-	4,445,477,866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粤电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 权益	24,876,079	-	(4,090,897)	20,785,18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1,654,903	21,217	-	1,676,120
	<u>5,007,077,158</u>	<u>21,217</u>	<u>(4,090,897)</u>	<u>5,003,007,478</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753,244	-	21,753,244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3,305,771	(8,057,492)	115,248,279	(10,743,323)	-	2,685,831	(8,057,492)	-
	<u>145,059,015</u>	<u>(8,057,492)</u>	<u>137,001,523</u>	<u>(10,743,323)</u>	<u>-</u>	<u>2,685,831</u>	<u>(8,057,492)</u>	<u>-</u>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2,192,308	(439,064)	21,753,244	(439,064)	-	-	(439,06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516,407	(100,210,636)	123,305,771	(133,614,180)	-	33,403,544	(100,210,636)	-
	<u>245,708,715</u>	<u>(100,649,700)</u>	<u>145,059,015</u>	<u>(134,053,244)</u>	<u>-</u>	<u>33,403,544</u>	<u>(100,649,700)</u>	<u>-</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盈余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28,747,208	212,960,545	-	2,641,707,753
任意盈余公积金	4,416,254,610	532,401,361	-	4,948,655,971
	<u>6,845,001,818</u>	<u>745,361,906</u>	<u>-</u>	<u>7,590,363,724</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133,658,624	295,088,584	-	2,428,747,208
任意盈余公积金	3,678,533,151	737,721,459	-	4,416,254,610
	<u>5,812,191,775</u>	<u>1,032,810,043</u>	<u>-</u>	<u>6,845,001,818</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根据 2017 年 5 月 7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12,960,545 元(2016 年：按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295,088,584 元)，本公司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32,401,361 元(2016 年：按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共人民币 737,721,459 元)。

(44)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35,494,928	7,439,335,34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180,431	936,534,9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四(43))	(212,960,545)	(295,088,5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附注四(43))	(532,401,361)	(737,721,459)
应付普通股股利(a)	(420,022,718)	(1,207,565,3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713,290,735</u>	<u>6,135,494,928</u>

(a) 根据 2017 年 5 月 7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0.8 元，按已发行股本 5,250,283,986 计算，共计人民币 420,022,718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未分配利润(续)

(b)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年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02,706,924 元 (2016 年: 人民币 170,679,326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223,884,635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178,241,202 元)。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6,393,153,579	22,522,639,179
其他业务收入	250,638,478	158,480,843
	<u>26,643,792,057</u>	<u>22,681,120,022</u>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3,277,935,709	17,750,728,050
其他业务成本	14,352,960	42,898,332
	<u>23,292,288,669</u>	<u>17,793,626,382</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26,250,079,293	23,156,713,366	22,342,322,648	17,642,493,659
蒸气收入	93,907,579	77,158,338	69,753,251	53,336,133
提供劳务	49,166,707	44,064,005	110,563,280	54,898,258
	<u>26,393,153,579</u>	<u>23,277,935,709</u>	<u>22,522,639,179</u>	<u>17,750,728,05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203,698,123	8,004,336	65,549,708	17,272,560
租金收入	14,691,747	22,008	9,538,280	259,375
销售材料收入	3,228,908	358,995	58,627,109	23,421,697
核证减排量销售收入	-	-	164,291	-
其他	29,019,700	5,967,621	24,601,455	1,944,700
	<u>250,638,478</u>	<u>14,352,960</u>	<u>158,480,843</u>	<u>42,898,332</u>

有关主要业务的收入、费用及利润信息已包含在分部报告中。

(46)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168,035	104,255,132	附注三
房产税	69,109,064	57,974,658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58,982,876	87,152,497	附注三
土地使用税	24,793,681	37,827,914	
印花税	17,479,308	10,275,621	
车船使用税	336,680	258,209	
营业税	2,800	1,388,194	
其他	-	558,741	
	<u>243,872,444</u>	<u>299,690,96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管理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人工费用	238,192,466	328,629,069
劳动保险费	47,896,800	58,979,822
无形资产摊销	53,133,360	52,578,628
折旧费(四(11)(12))	47,623,507	43,273,685
消防警卫费	40,578,207	42,250,964
物业管理费	26,750,517	29,369,21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2,951,448	10,968,815
办公费用	21,491,527	22,661,698
排污费	21,401,263	21,729,363
研究开发费	16,980,873	15,362,442
租赁费	12,304,808	12,357,658
卫生绿化费	11,909,733	13,988,006
交通费用	8,992,751	10,283,874
维修费用	8,483,661	16,456,262
劳务费	4,284,878	5,271,885
差旅费	6,817,094	6,494,572
业务招待费	4,505,193	5,151,228
保险费	2,874,227	3,555,224
董事会费	640,032	762,295
堤围防护费	578,439	8,451,791
税金	-	18,086,180
其他	56,607,341	49,217,348
	<u>654,998,125</u>	<u>775,880,02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财务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债券利息	93,130,000	120,893,956
利息支出	1,267,471,049	1,326,829,002
减：资本化利息	(115,040,638)	(171,903,394)
利息费用小计	1,245,560,411	1,275,819,564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4,534,341	34,408,880
长期债券摊销(附注四(34))	1,746,068	952,857
减：利息收入	(65,153,386)	(68,416,457)
汇兑(收益)/损失 - 净额	(4,702,846)	10,835,311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83,103,789	105,231,37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167,164	10,866,650
	<u>1,279,255,541</u>	<u>1,369,698,178</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0,837,779	51,087,32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483,080	707,243,9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010,686	-
坏账损失	422,829	58,407
存货跌价转回	-	(119,561)
	<u>145,754,374</u>	<u>758,270,129</u>

(50)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407,642	290,956,9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19,444	50,151,450
其他	359,463	256,276
	<u>489,086,549</u>	<u>341,364,663</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1) 资产处置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4,720,404</u>	<u>3,723,321</u>	<u>4,720,404</u>

(52)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资金	18,595,400	-	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9,873,727	-	收益
沙角 A 发电厂 5 号机组脱硫工程	3,076,923	-	资产
节能专项拨款	2,873,723	-	资产
国产设备退税	2,296,208	-	资产
惠东县财政局大气污染防治补贴	2,000,000	-	收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	12,156,841	-	资产、收益
	<u>50,872,822</u>	<u>-</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理赔及补偿收入	5,223,824	29,433,641	5,223,824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688,329	38,770,319	688,329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a)	345,500	27,389,745	345,500
其他	3,207,321	3,649,135	3,207,321
	<u>9,464,974</u>	<u>99,242,840</u>	<u>9,464,974</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2,635,896
其他与收益相关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南沙 2015 年工业稳增长奖励金补助	140,000	-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	8,219,325
节能减排专项奖励	-	3,455,583
现货发电补贴	-	96,323
其他	205,500	2,982,618
	<u>345,500</u>	<u>27,389,745</u>

(54)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a)	7,130,563	208,701,041	7,130,563
其他	2,761,811	4,423,160	2,761,811
	<u>9,892,374</u>	<u>213,124,201</u>	<u>9,892,374</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营业外支出(续)

- (a) 2016 年度的罚款及滞纳金主要为子公司平海发电厂的行政处罚罚款，因平海发电厂在 2007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未经批准实施场地平整及护岸工程，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出具处罚通知，对平海发电厂处罚款金额约为人民币 172,144,350 元，本集团作为营业外支出入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平海发电厂已对上述事项向广东省高级法院提出上诉，诉讼结果尚未确定。根据粤电集团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2 年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粤电集团公司承诺，如因目标公司在交割日前的行为导致目标公司出现潜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或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且未能在目标资产价格中反映，且未能在交割日专项审计确定的目标公司净资产值中得以反映的其他事项而导致本公司产生损失，粤电集团公司将在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后 30 日内，按本次交易向本公司转让的目标公司的股权的比例及时、足额地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粤电集团公司将根据上述处罚事件的诉讼结果，按照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向本公司做出补偿。由于上述处罚事件的诉讼结果未确定，于 2017 年度本集团未能确定可从粤电集团获取的补偿款金额，故未确认应收款及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95,956,673	822,940,083
递延所得税	<u>(79,467,357)</u>	<u>(204,095,194)</u>
	<u>416,489,316</u>	<u>618,844,889</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u>1,554,210,475</u>	<u>1,904,907,160</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88,552,619	476,226,790
子公司优惠税率的影响	(22,615,361)	(10,421,387)
非应纳税收入	(127,632,250)	(88,678,56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3,494,284	91,186,10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07,242,635	41,936,503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54,279,872	52,134,3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	-	(626,7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5,566,961)	(11,273,674)
其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4,301,326)	-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5,963,530	33,989,056
税务稽查补缴所得税	<u>7,072,274</u>	<u>34,372,522</u>
所得税费用	<u>416,489,316</u>	<u>618,844,889</u>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43,180,431	936,534,94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5,250,283,986</u>	<u>5,250,283,986</u>
基本每股收益	<u>0.14</u>	<u>0.18</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8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7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6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耗用的燃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7,222,768,104	11,047,651,24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566,558,755	3,991,792,274
职工薪酬费用	1,672,491,580	1,844,417,629
财务费用	1,279,255,541	1,369,698,178
修理费	902,064,084	970,267,291
其他费用	818,183,405	998,362,412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5,331,545	758,331,283
租金	17,740,135	19,452,535
	<u>25,624,393,149</u>	<u>20,999,972,84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66,910,733	61,967,997
政府补助	59,495,276	70,933,827
租赁收入	13,425,844	9,538,280
理赔及补偿收入	5,223,824	29,433,641
其他	4,241,150	3,649,135
	<u>149,296,827</u>	<u>175,522,880</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保险费	90,337,396	88,916,778
排污及卫生费	64,746,917	62,109,458
消防警卫费	40,578,207	45,306,772
交通费用	27,060,505	28,119,439
物业管理费	26,750,517	45,238,089
办公费用	25,371,981	31,935,916
聘请中介机构费	22,951,448	10,968,815
水电费	21,248,782	22,928,170
租赁费	17,740,135	19,452,535
工会经费	17,500,027	19,792,653
研究开发费	16,980,873	15,362,442
差旅费	11,512,096	11,748,240
维修费用	8,483,661	16,456,262
业务招待费	5,830,761	5,177,418
堤围防护费	578,439	8,451,791
其他	89,067,896	44,804,516
	<u>486,739,641</u>	<u>476,769,29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零碎股收入	42,438	21,217
粤财投资款项	-	90,000,000
	<u>42,438</u>	<u>90,021,217</u>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1,137,721,159	1,286,062,2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5,754,374	758,270,12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99,814,726	3,936,810,582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收益摊销	72,988,124	57,962,4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720,404	3,723,321
财务费用	1,344,945,364	1,427,247,985
投资收益	(489,086,549)	(341,364,663)
递延所得税项的增加	(79,467,357)	(203,813,125)
存货的增加	(14,481,532)	(179,379,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1,321,004)	(446,056,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835,553,206)	2,405,312,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76,034,503</u>	<u>8,704,775,81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996,580,490	5,184,873,65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184,873,650)	(5,227,406,7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88,293,160)</u>	<u>(42,533,07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7,745	49,4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96,542,745	5,184,824,193
	<u>4,996,580,490</u>	<u>5,184,873,650</u>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90	6.5342	1,241
港元	12,881	0.8359	10,767
			<u>12,008</u>
长期借款—			
美元	10,334,173	6.5342	67,525,556
欧元	765,397	7.8023	5,971,857
			<u>73,497,41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1,540,000	6.5342	10,062,668
欧元	314,641	7.8023	2,454,923
			<u>12,517,591</u>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通道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	电力	1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溆浦粤风”)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宣粤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平电综合”)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20,000,000	45%	投资设立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茂名臻能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66.61%	-	投资设立
靖海发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65 %	-	投资设立
湛江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70 %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安信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安信检修”)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100 %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虎门发电”)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60 %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博贺煤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100 %	-	投资设立
湛江宇恒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宇恒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6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徐闻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花都天然气”)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65 %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大埔发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100 %	-	投资设立
雷州风力	雷州市	雷州市	电力	80 %	14 %	投资设立
电白风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	100 %	投资设立
湛江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76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嘉电力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58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江发电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90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粤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90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电力销售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 %	-	投资设立
曲界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100 %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阳江风电”)	阳江市	阳江市	电力	-	100 %	投资设立
临沧能源	云南省临沧市	临沧市	电力	100 %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前电力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力	100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省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惠州天然气”)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67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海发电厂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45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石碑山风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7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红海湾发电	汕尾市	汕尾市	电力	65 %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省风力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 %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道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怀化市	电力	100 %	-	投资设立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粤电平远风电有限公司(“平远风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	1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和平风电有限公司(“和平风电”)	河源市	河源市	电力	-	100 %	投资设立
惠来风力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7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江鸿锐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鸿锐科技”)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	9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永安天然气”)	肇庆市	肇庆市	电力	90 %	-	投资设立
溱浦粤风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溱浦县	电力	-	100 %	投资设立
武宣粤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	100 %	投资设立
平电综合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	45 %	投资设立

(i) 平海发电厂为本集团 2012 年度向粤电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的目标公司。根据粤电集团公司与持有平海发电厂 40% 股权的股东—广东华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华夏电力”) 的协定，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粤电集团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而在粤电集团公司将平海发电厂 45%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此本公司对平海发电厂拥有控制权。

(ii) 本公司对子公司湛江风力、徐闻风力、雷州风力、粤嘉电力及石碑山风电的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60 %、60 %、60 %、56 % 以及 60 %，相关表决权比例按该等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而确定，因此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与持股比例不一致。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7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靖海发电	35 %	81,595,643	131,516,240	1,260,224,943
湛江电力	24 %	39,358,114	26,565,106	970,218,779
惠州天然气	33 %	68,801,281	60,955,686	577,956,273
平海发电厂	55 %	240,167,577	193,736,052	1,118,956,851
红海湾发电	35 %	83,391,817	65,318,134	1,164,274,223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靖海发电	1,220,230,956	8,519,603,527	9,739,834,483	2,649,314,880	3,489,876,908	6,139,191,788	1,040,862,549	8,869,631,166	9,910,493,715	1,945,979,818	4,221,240,924	6,167,220,742
湛江电力	2,809,749,417	1,600,195,341	4,409,944,758	335,297,509	32,069,003	367,366,512	2,635,811,946	1,628,729,534	4,264,541,480	266,643,782	8,623,652	275,267,434
惠州天然气	531,864,001	2,867,325,353	3,399,189,354	819,036,708	828,770,000	1,647,806,708	310,256,019	2,261,163,527	2,571,419,546	985,737,730	-	985,737,730
平海发电厂	1,009,047,306	4,875,445,336	5,884,492,642	1,359,960,430	2,490,065,211	3,850,025,641	1,305,072,062	5,218,722,817	6,523,794,879	1,778,709,983	2,795,038,849	4,573,748,832
红海湾发电	1,010,276,845	6,165,453,533	7,175,730,378	1,942,232,599	1,907,000,000	3,849,232,599	952,162,266	6,568,486,587	7,520,648,853	2,218,790,170	2,027,000,000	4,245,790,170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靖海发电	4,811,801,719	233,130,409	233,130,409	1,131,168,452	4,045,943,116	417,511,874	417,511,874	1,512,227,824				
湛江电力	1,944,172,914	163,992,141	163,992,141	328,892,120	1,546,826,426	139,957,686	139,957,686	288,752,081				
惠州天然气	1,727,670,061	208,488,731	208,488,731	372,435,087	1,651,548,233	205,238,001	205,238,001	401,856,187				
平海发电厂	3,392,086,464	436,668,322	436,668,322	942,514,472	2,367,109,748	360,261,257	360,261,257	1,001,697,986				
红海湾发电	3,916,842,705	238,262,334	238,262,334	391,792,666	3,160,742,921	207,359,152	207,359,152	1,888,050,29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工业燃料	广州市	广州市	燃料贸易	是	50 %	-
联营企业 -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广州市 台山市	广州市 台山市	金融 发电	是 是	25 % 20 %	-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燃料	工业燃料
流动资产	3,023,652,373	2,795,941,71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86,090,950	765,618,880
非流动资产	238,031,473	243,947,673
资产合计	<u>3,261,683,846</u>	<u>3,039,889,383</u>
流动负债	<u>2,049,097,586</u>	<u>1,870,177,206</u>
净资产	<u>1,212,586,260</u>	<u>1,169,712,177</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u>1,212,586,260</u>	<u>1,169,712,177</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u>606,293,130</u>	<u>584,856,088</u>
调整事项	(614,728)	(614,72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u>605,678,402</u>	<u>584,241,360</u>
营业收入	20,866,250,505	14,358,128,349
财务费用	5,757,908	7,792,812
所得税费用	(54,847,117)	(42,865,045)
净利润	167,764,414	131,624,701
综合收益总额	167,764,414	131,624,701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u>59,231,115</u>	<u>79,989,336</u>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流动资产	8,683,630,097	940,022,602	5,211,498,322	1,442,926,060
非流动资产	13,100,038,881	13,059,475,755	11,831,239,639	13,558,011,862
资产合计	<u>21,783,668,978</u>	<u>13,999,498,357</u>	<u>17,042,737,961</u>	<u>15,000,937,922</u>
流动负债	19,034,164,167	2,890,641,148	14,425,370,556	5,147,444,203
非流动负债	-	1,300,500,000	-	-
负债合计	<u>19,034,164,167</u>	<u>4,191,141,148</u>	<u>14,425,370,556</u>	<u>5,147,444,203</u>
少数股东权益	-	979,164	-	1,039,5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49,504,811	9,807,378,045	2,617,367,405	9,852,454,1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i)	<u>687,376,205</u>	<u>1,961,475,609</u>	<u>654,341,853</u>	<u>1,970,490,827</u>
调整事项 —商誉	13,325,000	-	13,325,000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u>700,701,205</u>	<u>1,961,475,609</u>	<u>667,666,853</u>	<u>1,970,490,827</u>
营业收入	639,369,624	6,858,639,385	590,119,177	6,309,810,906
净利润	301,317,539	596,418,401	227,377,359	1,030,668,936
其他综合收益	-	(201,400)	-	(3,220)
综合收益总额	301,317,539	596,217,001	227,377,359	1,030,665,716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2,295,033	95,281,354	59,406,856	306,239,183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d)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33,151,196	2,223,563,7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亏损) (i)	194,143,964	(905,554)
其他综合收益(i)	-	(439,064)
综合收益总额	194,143,964	(1,344,618)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8 个报告分部，负责在不同地区生产并销售电力。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及预收款项、银行借款及应付利息、长短期债券、应付股利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 (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本公司	靖海发电	平海发电厂	红海湾发电	茂名臻能	湛江电力	中粤能源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117,444,166	4,811,801,719	3,392,086,464	3,916,842,705	1,606,408,261	1,938,695,991	1,289,553,459	7,570,959,292	-	26,643,792,0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725	-	-	-	-	5,476,923	-	105,915,559	(111,448,207)	-
主营业务成本	(2,014,615,189)	(4,159,809,344)	(2,594,540,505)	(3,344,808,620)	(1,609,917,306)	(1,700,604,512)	(1,353,391,795)	(6,626,133,789)	125,885,351	(23,277,935,709)
利息收入	4,215,500	1,301,144	4,647,642	2,223,345	1,085,577	21,691,173	5,932,507	24,056,498	-	65,153,386
利息费用	(199,610,835)	(217,463,086)	(130,480,952)	(133,675,087)	(71,293,749)	-	(128,253,251)	(403,911,839)	39,128,388	(1,245,560,41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0,233,196	-	-	-	-	-	-	6,174,446	-	436,407,642
资产减值损失	(673,578,111)	-	-	(438,532)	-	(15,137,474)	(12,990,036)	(92,177,648)	648,567,427	(145,754,37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6,140,089)	(683,130,808)	(388,880,201)	(539,874,860)	(203,959,542)	(155,323,006)	(280,559,563)	(1,207,732,543)	19,041,857	(3,566,558,755)
利润总额	644,885,699	305,415,844	595,737,707	318,743,687	(126,843,762)	221,664,415	(251,416,610)	202,489,174	(356,465,679)	1,554,210,475
所得税费用	51,661,211	(72,285,435)	(159,069,385)	(80,481,353)	32,510,738	(57,672,274)	28,865,939	(156,286,172)	(3,732,585)	(416,489,316)
净利润	696,546,910	233,130,409	436,668,322	238,262,334	(94,333,024)	163,992,141	(222,550,671)	46,203,002	(360,198,264)	1,137,721,159
资产总额	27,497,912,825	9,739,834,483	5,884,492,642	7,175,730,378	3,078,550,795	4,409,944,758	4,946,405,691	29,750,996,883	(21,476,453,132)	71,007,415,323
负债总额	4,954,412,031	6,139,191,788	3,850,025,641	3,849,232,599	2,102,558,428	367,366,512	3,908,964,964	19,511,142,287	(3,378,338,940)	41,304,555,310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738,255,738	-	-	-	-	-	-	62,750,674	-	5,801,006,412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34,867,651)	(350,027,639)	(343,277,481)	(403,033,054)	(67,918,141)	(28,534,193)	(393,861,476)	914,217,148	871,828,226	(35,474,261)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七 分部信息(续)

(b) 2016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本公司	靖海发电	平海发电厂	红海湾发电	茂名臻能	湛江电力	中粤能源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029,821,268	4,045,943,116	2,367,109,748	3,160,742,921	1,385,525,272	1,538,339,761	1,305,549,969	6,848,087,967	-	22,681,120,0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762	-	-	-	-	8,486,665	-	32,909,529	(41,451,956)	-
主营业务成本	(1,632,941,869)	(3,023,351,550)	(1,604,469,871)	(2,399,446,338)	(1,193,440,593)	(1,206,167,130)	(1,186,585,047)	(5,544,180,279)	39,854,627	(17,750,728,050)
利息收入	8,853,201	2,094,821	5,568,834	1,489,845	1,629,421	23,127,292	2,094,821	23,558,222	-	68,416,457
利息费用	(216,357,055)	(248,817,575)	(162,136,215)	(158,084,166)	(75,032,498)	-	(150,435,110)	(439,602,790)	31,511,587	(1,418,953,82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6,517,653	-	-	-	-	-	-	4,439,284	-	290,956,937
资产减值损失	(85,722,207)	(71,082,445)	-	(185,046,826)	(48,399,956)	(99,763,144)	(214,553,161)	(87,566,487)	33,864,097	(758,270,129)
折旧费和摊销费	(149,374,830)	(803,991,479)	(386,898,704)	(673,876,429)	(241,085,512)	(195,148,839)	(336,546,850)	(1,204,956,182)	86,551	(3,991,792,274)
利润总额	294,389,329	577,512,708	514,056,212	302,217,187	24,547,127	212,472,632	(285,414,662)	491,863,910	(226,737,283)	1,904,907,160
所得税费用	(14,527,156)	(160,000,834)	(153,794,955)	(94,858,035)	(6,915,095)	(72,514,946)	71,358,724	(186,786,816)	(805,776)	(618,844,889)
净利润	279,862,173	417,511,874	360,261,257	207,359,152	17,632,032	139,957,686	(214,055,938)	305,077,094	(227,543,059)	1,286,062,271
资产总额	9,768,752,508	9,891,480,438	6,523,794,879	7,457,579,958	3,055,176,239	4,223,302,053	4,894,482,366	26,940,628,694	(2,078,193,375)	70,677,003,760
负债总额	5,007,337,148	6,167,220,742	4,573,748,832	4,245,790,170	1,968,982,019	275,267,434	3,702,319,250	17,210,337,616	(1,810,564,213)	41,340,438,998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370,651,524	-	-	-	-	-	-	61,986,226	-	5,432,637,750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84,348,299	(757,579,689)	(380,373,632)	(934,438,547)	(256,965,509)	(229,237,976)	(604,436,296)	2,960,112,249	(1,442,693,689)	(1,361,264,79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分部信息(续)

(c) 地区信息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d) 主要客户

2017 年度，本集团各电厂自中国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取得的收入为人民币 26,250,079,293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22,342,322,648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98.52% (2016 年度：98.51%)。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粤电集团公司	广州	发电企业的经营管理，电力资产的资本经营，电厂建设及电力销售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集团公司	<u>23,000,000,000</u>	-	-	<u>23,000,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粤电集团公司	<u>67.39%</u>	<u>67.39%</u>	<u>67.39%</u>	<u>67.39%</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a)。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粤电航运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茂名热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韶关发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沙角 C 发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新丰江水检分公司 (“新丰江电力检修”)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珠海发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珠海金湾”)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粤电物业”)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粤电信息科技”)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粤电置业”)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珠海恒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恒大能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粤电环保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深圳天鑫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深圳天鑫”)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黄埔电力工程”)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粤华发电运营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粤电蒙华新能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粤华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云河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粤泷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中山热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阳江港港务有限公司 (“阳江港”)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开发区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粤电新能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广合电力有限公司 (“广合电力”)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 (“新会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天然气有限公司 (“粤电天然气”)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 (5) 关联交易

#####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业燃料	采购燃料	协议价	14,389,960,951	7,256,425,415
粤电天然气	采购燃料	协议价	260,827,167	-
粤电环保	采购材料	协议价	118,654,832	90,943,208
粤电物业	接受物业服务	协议价	31,553,554	28,971,851
粤电航运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24,720,000	23,401,132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接受人力资源外包服务	协议价	14,570,164	3,705,387
黄埔电力工程	接受检修服务	协议价	11,533,589	11,818,622
阳江港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8,029,908	7,648,589
粤电信息科技	接受管理服务	协议价	2,864,767	2,322,018
茂名热电厂	采购材料	协议价	2,724,380	-
云河发电	接受分销服务	协议价	1,548,428	-
珠海金湾	接受分销服务	协议价	206,533	-
珠海恒大能源	采购设备	协议价	-	635,598
			<u>14,867,194,273</u>	<u>7,425,871,82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粤电环保	销售副产品收入	协议价	158,181,213	104,804,428
沙角 C 发电厂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33,858,057	49,180,735
云河发电	煤炭转驳费收入	协议价	14,676,471	-
云河发电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8,377,100	11,948,718
珠海金湾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4,208,214	-
云河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3,205,702	-
粤华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2,175,049	-
广合电力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1,868,165	-
新会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6,767	-
粤泷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788,661	-
粤电新能源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651,395	-
粤华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129,932	-
珠海金湾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126,904	4,332,129
粤电蒙华新能源	提供咨询服务	协议价	308,871	-
中山热电厂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	169,660
黄埔电力工程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	83,499
			<u>230,012,501</u>	<u>170,519,169</u>

(b) 采购电力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珠海金湾	55,868,421	7,260,000
云河发电	37,018,286	3,630,000
广合电力	25,568,631	5,989,500
粤泷发电	8,427,938	-
粤华发电	1,318,520	4,719,000
	<u>128,201,796</u>	<u>21,598,500</u>

采购电力金额按电力销售公司与关联方电厂双方约定的现行上网电价下浮价差及所购电量确定。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确认 的租赁费	2016 年确认 的租赁费
粤电置业*	房屋租赁	8,293,375	7,043,724
茂名热电厂	土地租赁	1,043,884	1,068,452
粤电置业*	广告牌租赁	760,686	798,720
茂名热电厂	房屋租赁	148,005	155,405
韶关发电厂	房屋租赁	-	43,700
粤华发电	房屋租赁	25,826	36,156
韶关发电厂	设备租赁	-	12,000
		<u>10,271,776</u>	<u>9,158,157</u>

\* 上述合同每年一签，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续签。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6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沙角 C 发电厂	房屋租赁	<u>195,524</u>	<u>-</u>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粤电集团公司	<u>1,500,000,000</u>	14/08/2013	13/08/2022	否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关联方资金拆借

(i) 根据本公司与粤电财务签订的 2017 年度《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粤电财务于 2017 年度承诺向本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的授信额度。2017 年度，本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共计向粤电财务借款人民币 8,468,213,23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400,090,000 元)，发生的借款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297,702,035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281,054,753 元) (详见附注八(5)(j))。

(ii) 2017 年度，本集团存放于粤电财务的存款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46,703,288 元(2016 年度：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351,400,189 元)，粤电财务应付予本集团的利息为人民币 60,170,777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62,372,555 元)。鉴于存取交易频繁，本集团仅披露存放于粤电财务存款的净变动额。

(iii) 如附注四(23)所述，根据本集团、粤电财务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向粤电财务贴现的票据实质为应向粤电财务支付的款项。鉴于票据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于 12 月 31 日向粤电财务贴现汇票余额的净变动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粤电财务贴现的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的汇票余额的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17,458,278 元。2017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粤电财务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3,638,031 元。

(iv)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2017 年度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借入的无抵押借款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 (2016 年：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3.92%(2016 年：4.14% 至 5.32%)，确认利息支出人民币 37,916,159 元(2016 年：人民币 34,809,951 元)。2017 年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2016 年：人民币 300,000,000 元)。鉴于资金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与下属子公司资金拆借净变动额。

2017 年度本公司向下属各子公司提供无抵押借款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33,540,000 元 (2016 年：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35,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5%至 4.99%(2016 年：4.41%至 4.75%)，确认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7,784,373 元(2016 年：人民币 21,556,285 元)。2017 年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1,460,000 元(2016 年：人民币 435,000,000)。鉴于资金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与下属子公司资金拆借净变动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f) 代本集团垫付的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韶关发电厂	613,807	10,974,060

(g) 购买小火力机组容量

2017 年度，本集团无购买小火力机组容量的关联方交易。

购买方	出售方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靖海发电	粤华发电	购买小火电机组容量	协议价	10,000,000	100%

(h) 共同费用的分担

本公司的沙角 A 发电厂与沙角 C 发电厂按照双方协定的比例分摊公共费用。2017 年度，本集团从沙角 C 发电厂收取的公共费用为人民币 2,642,602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968,411 元)。

(i) 利息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粤电财务支付的存款利息	60,170,777	62,372,555
占利息收入的比例	92.35%	91.17%

(j) 利息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给粤电财务的借款利息	297,702,035	281,054,753
支付给粤电财务的票据贴现息	13,638,031	20,564,233
	<u>311,340,066</u>	<u>301,618,986</u>
占利息支出的比例	20.76%	18.99%

2017 年度，粤电财务向本集团发放贷款的年利率为 3.92%至 4.53%(2016 年度：3.92%至 5.31%)。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5) 关联交易(续)

#### (k) 共同投资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粤电集团公司共同投资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包括：

粤电集团公司所占的权益比例

粤电财务	65%
工业燃料	50%
山西粤电能源	60%
粤电财保	49%
西部投资	35%

#### (l)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粤华电厂	购买小火电机组容量	协议价	<u>-</u>	<u>10,000,000</u>

#### (m)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3,859,328</u>	<u>4,154,62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粤电财务	4,152,300,806	-	4,799,004,094	-
应收账款	沙角 C 发电厂	13,185,631	-	26,500,702	-
	珠海金湾	4,923,611	-	2,599,915	-
	云河发电	2,526,785	-	3,511,430	-
	粤电新能源	762,132	-	-	-
	广合电力	35,177	-	-	-
	粤泷发电	15,550	-	2,502,752	-
	珠海发电厂	-	-	279,747	-
		<u>21,448,886</u>	<u>-</u>	<u>35,394,546</u>	<u>-</u>
其他应收款	粤电环保	136,540,065	-	66,823,439	-
	粤电置业	1,274,519	-	1,134,699	-
	粤电物业	413,282	-	367,626	-
	沙角 C 发电厂	253,097	-	305,995	-
	粤电蒙华新能源	241,844	-	16,320	-
		<u>138,722,807</u>	<u>-</u>	<u>68,648,079</u>	<u>-</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粤电财务	14,923,771	-	16,640,918	-
预付款项	工业燃料	589,294,868	-	911,360,683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工业燃料	1,463,573,252	2,172,819,322
茂名热电厂	89,461,265	89,461,265
粤电环保	62,871,339	50,170,970
黄埔电力工程	3,335,568	91,283
云河发电	1,006,553	-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566,250	-
珠海金湾	218,925	-
粤电信息科技	68,000	702,577
珠海恒大能源	37,183	-
粤泷发电	34,071	66,818
粤电航运	-	3,660,000
	<u>1,621,172,406</u>	<u>2,316,972,235</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韶关发电厂	11,024,853	10,974,060
黄埔电力工程	2,451,285	7,866,983
粤电物业	5,300,494	4,864,696
茂名热电厂	7,187,525	4,000,000
粤电航运	4,280,000	3,660,000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1,701,219	2,209,375
粤电置业	1,360,639	1,051,099
粤电信息科技	1,028,740	112,500
粤电环保	631,264	1,084,284
深圳天鑫	70,000	70,000
珠海恒大能源	-	37,183
	<u>35,036,019</u>	<u>35,930,180</u>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粤电财务	<u>10,451,874</u>	<u>67,537,822</u>
应付票据	工业燃料	67,611,800	50,000,000
	粤电财务	<u>230,000,000</u>	<u>847,458,278</u>
		<u>297,611,800</u>	<u>897,458,278</u>
短期借款	粤电财务	<u>5,637,000,000</u>	<u>3,710,000,000</u>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粤电财务	<u>191,763,707</u>	<u>267,331,709</u>
长期借款	粤电财务	<u>2,533,388,877</u>	<u>2,040,222,573</u>

从关联方借入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部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22)、(31)及(33); 由粤电财务贴现的应付票据的详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23)。除前述的借款、应付票据外, 其他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为无息、无抵押往来款, 于需求时偿还。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租赁

—租入

茂名热电厂  
粤电置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3,920,348	25,054,634
	8,264,642	6,974,129
	<u>32,184,990</u>	<u>32,028,763</u>

(8) 对外投资承诺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与关联方有关的对外投资承诺。

九 或有事项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人民币 122,670,000 元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连带担保责任解除程序正在办理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湛江风力的人民币 77,588,224 元的欧洲投资银行贷款(附注四(33)(a)(iv))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92,000,000 元的银行借款(附注四(33)(c))按持有粤江发电的股权比例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发电设备	<u>4,974,441,491</u>	<u>7,748,261,014</u>

上述资本性承诺支出将主要用于新电厂的建设及新发电机组的购置。

十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721,054	6,356,203
一到二年	6,569,416	2,484,753
二到三年	4,000,026	1,787,713
三年以上	30,360,476	30,902,928
	<u>49,650,972</u>	<u>41,531,597</u>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 (a) 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组建湖南省通道侗族自治县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的议案》，为推进湖南大高山风电项目的前期工作，在湖南省内开发和拓展风电资源，公司董事会同意独资成立“湖南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负责大高山风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和建设工作，其中首期注册资本金暂定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剩余资金根据项目核准情况及开工计划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择时注入。根据企业名称预核准通知书：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名称核定为通道粤新风力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通道公司支付上述款项。
- (b) 本公司 2012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博贺煤电以现金方式增资人民币 854,570,000 元，用于码头项目工程建设，根据项目对资金的需求计划进行分批拨付。2013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广东茂名博贺发电项目的议案》，同意向博贺煤电出资人民币 1,375,000,000 元（博贺煤电成立首期资本金人民币 285,000,000 元已出资完毕）筹建博贺煤电，后续出资人民币 1,090,000,000 元根据项目的资金需求计划分批拨付。上述合计出资任务为人民币 2,229,57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博贺煤电注资人民币 2,229,000,000 元。

十 承诺事项(续)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续)

- (c) 本公司 201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推进粤江发电投资的韶关发电厂 2×600MW “上大压小”项目，按照项目总投资 20% 为资本金，对本公司持有 90% 持股比例的粤江发电增资人民币 923,000,000 元，即在 2010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增资人民币 690,690,000 元的基础上补充增资人民币 232,31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注资已完成。
- (d) 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参股组建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提升公司量化风险管理能力和保险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与控股股东—粤电集团公司共同组建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47,000,000 元，持有 49% 的股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注资已完成。
- (e) 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花都天然气 2×400MW 级燃气-蒸汽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为顺利推进花都天然气热电项目后续建设，本公司按照 65% 持股比例，需向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注入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467,110,800 元，扣除项目公司成立至今已经注入的资本金后，本公司仍需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369,610,8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补充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89,050,000 元，累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186,550,000 元。
- (f) 本公司 2013 年 4 月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惠州 LNG 电厂二期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 67% 的出资比例投资惠州 LNG 电厂二期热电联产项目，应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569,000,000 元，由本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注入。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及 12 月分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42,760,000 元和人民币 52,330,000 元。

##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根据 2018 年 2 月 7 日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印发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粤发改能电函[2018]578 号)的要求，在 2025 年底前，逐步完成沙角电厂全部 10 台机组退役工作，同步在合适地区选址建设替代电源，并做好相应的电网改造及职工安置等工作。根据该函件，本公司属下沙角 A 发电厂所拥有的 5 台发电机组将在 2023 年年底全部实施关停，其中：1#机组在 2019 年年底实施关停；2#、3#机组在 2020 年年底实施关停；4#、5#机组在 2023 年年底实施关停。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沙角 A 发电厂与退役机组相关的长期资产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1 亿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止，有关退役实施方案、替代电源建设方案、配套电网改造方案及职工安置、土地开发等相关事宜尚在研究制订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未能合理估计该事项对本集团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 (2) 根据 2018 年 4 月 26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69,654,691 元，按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174,136,728 元 (2016 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212,960,545 元，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532,401,361 元)；同时，按照每 10 股人民币 0.8 元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20,022,719 元 (2016 年：按照每 10 股 0.8 元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人民币 420,022,719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 市场风险

####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采用合适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41	-	10,767	12,008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67,525,556	5,971,857	-	73,497,41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0,062,668	2,454,923	-	12,517,591
	<u>77,588,224</u>	<u>8,426,780</u>	<u>-</u>	<u>86,015,004</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30	-	11,521	12,751
其他流动资产	1,000,209	-	-	1,000,209
	<u>1,001,439</u>	<u>-</u>	<u>11,521</u>	<u>1,012,960</u>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78,268,316	7,891,621	-	86,159,93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61,323,080	2,299,019	-	63,622,099
	<u>139,591,396</u>	<u>10,190,640</u>	<u>-</u>	<u>149,782,036</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5,819,02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0,394,247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632,00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764,298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80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864 元)。

## 十二 金融风险(续)

### (1) 市场风险(续)

####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1,013,983,11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39,493,682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于 2017 年及 2016 年度，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8,043,30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约人民币 19,208,821 元)。

###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粤电财务公司、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二 金融风险(续)

####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539,414,580	-	-	-	9,539,414,580	9,270,000,000
应付票据	297,611,800	-	-	-	297,611,800	297,611,800
应付款项	6,235,796,966	-	-	-	6,235,796,966	6,235,796,966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 到期长期借款	2,336,337,873	2,698,035,335	7,228,027,270	15,219,780,032	27,482,180,510	20,911,221,812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 到期的应付债券	1,234,393,699	21,700,000	743,400,000	-	1,999,493,699	1,896,103,687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 内到期的长期应 付款	406,242,457	376,429,119	752,323,464	457,267,963	1,992,263,003	1,548,259,241
	<u>20,049,797,375</u>	<u>3,096,164,454</u>	<u>8,723,750,734</u>	<u>15,677,047,995</u>	<u>47,546,760,558</u>	<u>40,158,993,506</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943,733,314	-	-	-	5,943,733,314	5,758,860,000
应付票据	1,330,480,837	-	-	-	1,330,480,837	1,330,480,837
应付款项	6,553,160,164	-	-	-	6,553,160,164	6,553,160,164
其他流动负债	1,752,100,000	-	-	-	1,752,100,000	1,723,070,00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 到期长期借款	2,215,133,043	2,201,693,415	7,235,020,086	15,854,820,433	27,506,666,977	20,878,646,844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 到期的应付债券	81,100,000	81,100,000	2,083,900,000	-	2,246,100,000	1,900,124,468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 内到期的长期应 付款	591,752,787	405,242,457	1,002,131,561	572,555,653	2,571,682,458	2,360,722,370
	<u>18,467,460,145</u>	<u>2,688,035,872</u>	<u>10,321,051,647</u>	<u>16,427,376,086</u>	<u>47,903,923,750</u>	<u>40,505,064,683</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	17,931,865,295	19,190,750,661

###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8,992,985	-	-	408,992,985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19,736,308	-	-	419,736,308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58.17%</u>	<u>58.49%</u>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95,462,150	212,343,198
减：坏账准备	-	-
	<u>195,462,150</u>	<u>212,343,19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195,462,150</u>	<u>212,343,198</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逾期但未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195,462,150	100 %	-	-	211,416,396	99.56%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926,802	0.44%	-	-
	<u>195,462,150</u>	<u>100 %</u>	<u>-</u>	<u>-</u>	<u>212,343,198</u>	<u>100.00 %</u>	<u>-</u>	<u>-</u>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195,462,150</u>	<u>-</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贷款	-	100,000,000
应收备用金	901,951	313,648
其他	27,082,353	22,620,101
	<u>27,984,304</u>	<u>122,933,749</u>
减：坏账准备	-	-
	<u>27,984,304</u>	<u>122,933,74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7,280,473	121,014,722
一到二年	18,403	1,032,788
二到三年	35,176	-
三年以上	650,252	886,239
	<u>27,984,304</u>	<u>122,933,74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重大已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22,394,109	80.02%	-	-	115,767,023	94.17%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590,195	19.98%	-	-	7,166,726	5.83%	-	-
	<u>27,984,304</u>	<u>100 %</u>	<u>-</u>	<u>-</u>	<u>122,933,749</u>	<u>100%</u>	<u>-</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粉煤灰销售款	22,394,109	1 年以内	80.02%	-
安信检修	代垫款	871,043	1 年以内	3.11%	-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款	597,764	1 年以内	2.14%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 东莞石油分公司	油卡定金	350,000	3 年以上	1.25%	-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款	195,188	1 年以内	0.70%	-
		<u>24,408,104</u>		<u>87.22%</u>	<u>-</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8,770,291,604	18,015,651,604
合营企业(b)	605,678,402	584,241,360
联营企业(c)	<u>5,132,577,336</u>	<u>4,786,410,164</u>
减：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减值准备(a)	<u>(1,138,134,640)</u>	<u>(489,567,215)</u>
	<u>23,370,412,702</u>	<u>22,896,735,91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湛江电力	2,185,334,400	-	-	-	-	2,185,334,400	-	84,122,835
粤嘉电力	176,095,071	-	-	-	-	176,095,071	(455,584,267)	-
茂名臻能	687,458,978	-	-	-	-	687,458,978	-	10,570,227
靖海发电	1,930,395,668	-	-	-	-	1,930,395,668	-	244,244,446
湛江风力	242,277,000	-	-	-	-	242,277,000	-	-
中粤能源	1,150,248,115	-	-	(187,248,115)	-	963,000,000	(187,248,115)	-
虎门发电	56,017,052	-	-	(52,824,636)	-	3,192,416	(86,807,584)	-
安信检修	20,000,000	-	-	-	-	20,000,000	-	17,536,791
博贺煤电	1,985,000,000	244,000,000	-	-	-	2,229,000,000	-	-
平海发电厂	720,311,347	-	-	-	-	720,311,347	-	158,511,316
红海湾发电	2,220,023,386	-	-	-	-	2,220,023,386	-	121,305,105
惠州天然气	977,416,646	95,090,000	-	-	-	1,072,506,646	-	123,758,514
广前电力	1,353,153,223	-	-	-	-	1,353,153,223	-	220,357,088
粤江发电	856,694,674	297,000,000	-	(408,494,674)	-	745,200,000	(408,494,674)	-
花都天然气	78,000,000	108,550,000	-	-	-	186,550,000	-	-
大埔发电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
小计	15,638,425,560	744,640,000	-	(648,567,425)	-	15,734,498,135	(1,138,134,640)	980,406,32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省风力	827,419,390	-	-	-	-	827,419,390	-	-
雷州风力	80,800,000	-	-	-	-	80,800,000	-	-
曲界风力	231,750,000	-	-	-	-	231,750,000	-	-
电力销售公司	230,000,000	-	-	-	-	230,000,000	-	50,000,000
临沧能源	427,689,439	-	-	-	-	427,689,439	-	-
永安天然气 通道公司	90,000,000	-	-	-	-	90,000,000	-	-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小计	1,887,658,829	10,000,000	-	-	-	1,897,658,829	-	50,000,000
合计	17,526,084,389	754,640,000	-	(648,567,425)	-	17,632,156,964	(1,138,134,640)	1,030,406,322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中粤能源和粤江发电出现持续经营亏损，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该等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对中粤能源和粤江发电长期股权投资分别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87,248,115 元及人民币 408,494,674 元。

因预计粤嘉电力 4 台发电机组将于 2016 年前后陆续关停，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此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09 年、2011 年及 2013 年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粤嘉电力的权益份额与本公司对粤嘉电力的投资成本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455,584,267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粤嘉电力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余额为人民币 455,584,267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5,584,267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虎门发电 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工程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土地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近年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该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整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项目于 2016 年及 2017 年分别计提减值损失人民币 39,107,109 元及人民币 87,911,775 元。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此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16 年及 2017 年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对虎门发电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6,807,584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虎门发电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余额为人民币 86,807,584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982,948 元)。

(b) 合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转出
工业燃料	584,241,360	-	-	80,668,157	-	-	(59,231,115)	-	-	605,678,40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联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转出		
山西粤电能源	998,393,392	-	-	226,047,854	-	-	(8,000,000)	-	-	1,216,441,246	-
粤电财务	667,666,853	-	-	75,329,385	-	-	(42,295,033)	-	-	700,701,205	-
台山发电	1,970,490,827	-	-	86,266,136	-	-	(95,281,354)	-	-	1,961,475,609	-
粤电航运	935,332,553	-	-	8,613,940	-	-	(2,188,557)	-	-	941,757,936	-
西部投资	200,011,582	-	-	(46,314,869)	-	-	-	-	-	153,696,713	-
阳山江坑	5,991,055	-	-	616,304	-	-	(933,933)	-	-	5,673,426	-
阳山中心坑	8,523,902	-	-	684,457	-	-	(1,698,988)	-	-	7,509,371	-
粤电财保	-	147,000,000	-	(1,678,170)	-	-	-	-	-	145,321,830	-
	<u>4,786,410,164</u>	<u>147,000,000</u>	<u>-</u>	<u>349,565,037</u>	<u>-</u>	<u>-</u>	<u>(150,397,865)</u>	<u>-</u>	<u>-</u>	<u>5,132,577,336</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069,432,698	2,003,442,330
其他业务收入	48,067,193	26,434,700
	<u>2,117,499,891</u>	<u>2,029,877,030</u>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014,615,189	1,632,941,869
其他业务成本	4,520,324	15,319,659
	<u>2,019,135,513</u>	<u>1,648,261,52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2,055,641,237	2,004,239,952	1,995,549,884	1,626,804,586
蒸气收入	13,791,461	10,375,237	7,892,446	6,137,283
	<u>2,069,432,698</u>	<u>2,014,615,189</u>	<u>2,003,442,330</u>	<u>1,632,941,86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25,927,045	1,555,514	19,791,562	14,912,040
租金收入	4,852,933	21,077	5,182,165	234,605
其他	17,287,215	2,943,733	1,460,973	173,014
	<u>48,067,193</u>	<u>4,520,324</u>	<u>26,434,700</u>	<u>15,319,659</u>

(5)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48,567,425	33,982,9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010,686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5,802,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45,937,259
	<u>673,578,111</u>	<u>85,722,20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0,406,322	1,849,743,2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0,233,194	286,517,6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 的投资收益	52,319,444	50,151,450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7,688,957	19,963,211
其他	359,464	256,276
	<u>1,531,007,381</u>	<u>2,206,631,861</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20,404	3,723,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1,344,595)	(19,074,097)
税务稽查补缴的税款、滞纳金及罚款	7,274,913	125,842,425
重组产生的内退人员安置支出	-	59,541,6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6,502,013)	104,916,156
	<u>(35,851,291)</u>	<u>274,949,440</u>
所得税影响额	10,104,459	18,950,2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0,520	(155,736,881)
	<u>(24,726,312)</u>	<u>138,162,817</u>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3.99%	0.14	0.18	0.14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6%	4.58%	0.14	0.20	0.14	0.2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3,180,431	936,534,941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	-	-	64,623,000	64,623,000
b.企业合并时时土地使用价值确认的差异	(630,000)	(630,000)	18,230,000	18,860,000
c.对少数股东权益影响	54,120	54,120	4,756,099	4,701,97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742,604,551</u>	<u>935,959,061</u>	<u>23,782,799,752</u>	<u>23,467,032,204</u>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及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

新的中国会计准则下要求，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予以确认，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将被予以确认，商誉等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同时，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资产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此项差异将继续存在。

(b) 少数股东的影响

上述的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在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中，因此产生了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境外英文）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中文版的年度报告。

上述备查文件存放在公司办公地点，随时（公共假期、星期六、星期日除外）供股东查阅。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黄镇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